股票代號:4972

Tons: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ONS LIGHTOLOGY Inc.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tonslight.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公司發言人:王志遠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8685-7855

電子信箱: <u>investor@tons.com.tw</u>

代理發言人:詹益禎 職稱:董事長室協理

聯絡電話:(02)8685-7855

電子信箱:investor@tons.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 236 號 4 樓

電話:(02)8685-7855

工廠: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236號4樓

電話:(02)8685-785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址:<u>http://www.honsec.com.tw</u>

電話:(02)7719-88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玉娟會計師、洪淑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onslight.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	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
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3
參、募資情形	64
一、資本及股份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3
肆、營運概況	74
一、業務內容	7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人員	96
四、環境支出資訊	
五、勞資關係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七、重要契約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1
エ パ パ パ パ パ パ パ ペ ペ ペ	

_	. ,	財務狀況10)1
=	. `	財務績效10)2
Ξ	. `	現金流量10)4
匹	•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10)4
五	. `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10)4
六		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10)6
t		其他重要事項1	11
陸、	朱	寺別記載事項1	12
_	. ,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1	12
=	.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1	19
Ξ	. `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1	19
四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	證
	类	ド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1	1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的支持,也感謝各位於百忙之中撥冗參加本公司——四年股東 常會。

今年持續受高利率與大陸經濟表現不如預期,加上地緣衝突熱點不斷,全球經濟與政治不確定性與不穩定性加劇,導致各國經濟活動放緩,使得 2024 年之全球經濟表現未明顯改善。而近期通膨升溫減緩,加上全球進入降息循環,有望刺激消費與投資,預期 2025 年的經濟可在穩健中緩步成長。

面對全球經濟急速變化,公司以穩紮穩打的方式應對此一局勢並藉由導入資訊系統加速精實政策的執行,包含內部提升生產效率、管控成本、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與優化客戶及產品組合都有長足進步。品牌推廣方面在台灣市場取得許多指標性照明工程專案,奠定湯石照明在台灣博物館照明之地位,公司將延續此氣勢,深耕台灣專業照明市場,並傳承經驗至大陸;此外,公司亦持續提升工作環境與員工福利,保障人力資源的穩定,使公司在面對外部景氣波動下,仍可維持競爭力。

整體而言,本公司於激烈競爭的市場及通膨等多變的環境中,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收因合併大峽谷而上升,在各位股東的支持與全體同仁的努力下,仍持續保有前進的動力。在此,謹代表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現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概況及民國一一四年營業計劃,簡要報告如後。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與營業收支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個體及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19,473 仟元及 1,216,401 仟元,較一一二年 599,465 仟元及 811,933 仟元,分別增加 3.34%及 49.81%;在稅後淨利方面,個體及合併皆為 224 仟元,較一一二年稅後淨利 49,068 仟元,減少獲利 48,844 仟元。

(二)獲利能力分析

營業收入較一一二年增加,營業毛利率為28.61%較去年下降3.17%,主因產品、客戶組合及合併原大峽谷事業因大陸景氣不如預估,造成產能利用率下降生產成本上升。營業費用因增加原大峽谷之費用而毛利貢獻不足支應費用,使得營業損益率為-4.93%。本年度因營業外收入佔營收5.92%,致稅後合併純益率為0.02%較一一二年稅後合併純益率6.04%減少。

(三)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開發出多款產品,研發專利部份,取得可調整照明角度的燈具 及其燈架、電源開關等發明專利,旋轉式燈具及其組裝式燈罩結構、燈具及其發光控 制系統、立燈、埋地燈等多項新型專利,並取得燈具支架及組合、立燈組合、埋地燈 之部份等多項外觀設計專利。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落實產品化設計、 量產化研究與系統化管理,以持續推廣品牌業務及深化本公司在核心競爭力的領先地 位。

二、一一四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 重要之產銷政策及經營方針

1. 產品方面

- (1)持續強化室內照明產品:持續完整化室內照明產品,同時針對LED大眾化市場 來臨,投入低成本燈具的開發,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 (2)持續拓展戶外照明產品:持續完整系列化戶外產品的開發,以創造公司未來成 長動能。

2. 市場行銷面

- (1)推廣綠色照明,持續研發新產品。
- (2)提升產品價值,維持價格競爭力。
- (3)鞏固既有市場,開拓新興潛力市場。
- (4)參與國際展覽,致力自有品牌推廣。

3. 生產製造面

- (1)簡化產品線,零件共用化,建置常用料件之安全庫存,以縮短交期。
- (2)推動自動化生產,改善流程,提高效率,減輕人工成本上揚之影響。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隨著全球各主要區域的經濟預測判斷為謹慎樂觀,本公司產品的應用與經濟的起 伏為正相關的連結,故對預期的銷售數量也是穩健樂觀的看待。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持續設計代工與自有品牌雙軌並行的經營模式。設計代工業務方面,在目前主要 市場歐洲持續爭取更多的大廠合作機會,同時開拓新興潛在市場;自有品牌業務上, 近期兩岸市場已有顯著成效,未來將持續在大中華區深耕,以創造穩定的營收來源。

(四)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全球經濟預期可漸漸回穩,但由於各國環保法令日趨嚴格,並重視永續發展議 題,加上大陸生產成本上升及原物料價格波動,讓我們面對的挑戰愈發嚴峻。面對這 些挑戰的因應措施如下

- 1. 延攬專業人士,強化經營管理,改進公司體質。
- 2. 引進外部技術,強化研發能力,提升產品價值。
- 3. 藉由創新品牌,提供專業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 4. 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提出因應措施。
- 5. 依重大性原則,進行公司營運相關永續發展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管理政策。



總經理:洪家政 配價

主辦會計:王志遠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4年3月2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註地	姓名	性別/年龄	選(就) 任 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持有用		現在有股	持	配偶、完好現。	在持有	1 利用他人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二內其管監西新屬、察	見解他董	以之主	備
			龄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關係	
董事長	中民	湯士權	男 / 51 ~ 60 歲	112.5.25	3年	81.8.14	3,535,633		3,535,633		1,693,106		-	-	亞東工專製衣科 湯石照明科技(股)公 司創辦人	湯石照明科技(股)公司研發主管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長World Extend Holding 董事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洪博投資(股)公司董事長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董事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StrondLED Lighting Systems(Cayman)Co., Ltd 董事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	-	-

職稱	國籍註地	姓名	性別/年	選(就) 任 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持有用		現在有股	_持	配偶、注子女現在	在持有	利用他人 持有股		主要經(學)歷		具二內其管監酌親關、察	1等係 董事	以之主	備
			龄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董事	中華民國	洪家政	男 / 51 ~ 60 歲	112.5.25	3年	91.3.8	1,107,881	2.81%	1,125,381	1.94%	253,131	0.44%	-	-	閩南商工電子科	湯石照明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董事、總經 理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董事、總經 理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1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明信	男 / 61 ~ 70 歲	112.5.25	3年	106.5.26	-	1	-	-	-	1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天津南開大學國際商學院企管博士 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主辦會計 鴻茂科技總經理	富堡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 代表)	-	-	1	-

職稱	國籍註地	姓名	性別/年	選(就) 任 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持有用		現在有股	.持	配偶、注子女現在	在持有	利用他人 持有服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二內其管監西系層、察	見 關 他 董	以之主	備
			龄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關係	
董事	中華國	蕭珍琪	男 / 61 ~ 70 歲	112.5.25	3年	109.5.28	25,250	0.06%	25,250	0.04%	-	-	-	-	逢甲大學 EMBA 高階 班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合夥會計師	弘裕企業(股)公司獨宣會委員 事、審計委 員會委員 美國際(股)公司獨宣會委員 基員際(股)公司獨宣會委員 委員際(股)公司獨宣會委員 審計委 大會委員(股)公司獨立董事、 (股)公司獨立董事、 (股)公司獨立董事、 (股)公司獨立董事、 (股)公司董事 (股)公司董事 (股)公司監察 (股)公司監察人 大力ト(股)公司監察人	-	-	-	-

職稱	國籍註地	姓名	性別/年以	選(就) 任 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持有原	-	現在有股	.持	配偶、; 子女現, 股份	在持有	利用他人 持有服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二內其管監	見影他董	以之主	
			龄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關係	
董事	中華國	張家瑞	男 / 61 ~ 70 歲	113.5.29	2年	113.5.29	-	-	2,906,976	5.01%	-	1	2,906,976		東等學第二年 大樂第一年 大學第一年 中野 电影 一种	-	協理	張忠瑋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良貞	女 / 51 ~ 60 歲	112.5.25	3年	106.5.26	-	-	-	-	-	-	-		輔仁大學法學士 植根法律事務所律師 力成法律事務所律師 信孚國際法律事務所 律師 嘉華法律事務所律師	嘉華法津事務所主持律師 世坤塑膠(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 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晟銘電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 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數字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國籍註地	姓名	性別/年:	選(就) 任 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持有月		現在有股	-持	配偶、子女現。股份	在持有	利用他人 持有服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二內其管監	見等他董	以之主	備
			龄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世欽	男 / 71 ~ 80 歲	112.5.25	3年	109.5.28	-	-	-	-	-	-	-	-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 學研究所碩士 中華精測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財 務副總經理 中華投資(股)公司總 經理、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顧問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聰南	男 / 61 ~ 70 歲		3年	112.5.25	-	-	-	-	-	-	-	-	由治上與会社 2	鈞與機電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 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晉鋒國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 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	-	_	-

註:董事張家瑞於113年5月29日選任。

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4年4月30日

_		111	平4月30日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公公 董 安 公 董 家 數
湯士權	光電產業為專業,具經營管理及領導決 策能力,為本公司創辦人	-	0
洪家政	光電產業為專業,具經營管理及領導決 策能力,為本公司總經理	-	0
陳明信	證券及投資領域為專業,曾任職於證交所主辦會計及鴻茂科技總經理	-	0
蕭珍琪	領有會計師證書並專精審計及稅務領 域,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 計師		4
張家瑞	光電產業為專業,具經營管理及領導決 策能力		0
周良貞 (獨立董事)	領有律師證書並專精資產管理領域,現為嘉華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得有公司股份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 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 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 務所取得之報酬	2
李世欽 (獨立董事)	具商務、財務、會計專業並專精資通信 產業領域,曾任中華電信財務副總及中 華精測科技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 各款情事	公司股份	0
周聰南 (獨立董事)	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 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或受僱人	3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 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註3:董事張家瑞於113年5月29日新任。

3.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列示並執行下列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不限以性別、年齡、國籍、文化等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背景、專業技能、產業經歷等面向為多元化所帶來的益處。第十一屆董事在各專業領域如:光電產業、投資證券、審計稅務、資產管理、資通信業、法律、財務會計、經營管理及領導決策皆各有專長並由一位女性董事擔任,符合公司訂定的董事多元化的目標。

本公司董事會組成主要係考量候選人專業背景、經驗及對公司 未來發展的參與及貢獻度等,並未特別設限性別比例,但未來 會朝促進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多元化方向,將對於不同性別董事 達三分之一設定為長期目標。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生于日风只石员		1017/0							
多元核心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龄	獨董 屆次	兼任公司員工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 會計	法律
湯士權	男	51~60		$\sqrt{}$	$\sqrt{}$	$\sqrt{}$	光電産業		
洪家政	男	51~60		$\sqrt{}$	$\sqrt{}$	$\sqrt{}$	光電産業		
陳明信	男	61~70			$\sqrt{}$	$\sqrt{}$	投資證券	$\sqrt{}$	
蕭珍琪	男	61~70			$\sqrt{}$	$\sqrt{}$	審計稅務	$\sqrt{}$	
張家瑞	男	61~70			$\sqrt{}$	$\sqrt{}$	光電産業		
周良貞	女	51~60	3 屆				資產管理		$\sqrt{}$
李世欽	男	71~80	2 屆		$\sqrt{}$	$\sqrt{}$	資通 信業	$\sqrt{}$	
周聰 南	男	61~70	1 屆		$\sqrt{}$	$\sqrt{}$	光電産業	$\sqrt{}$	

(2)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設置三席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比為 3:8。 三位獨立董事皆未持有公司股票並取得獨立董事聲明書,內容 包含「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項 之規定事項。董事會成員皆未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故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之情事(董事間未有超 過半數之席次為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3月25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		持有股	比份	配偶、 活子女持有			人名義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等」		二親 係之	備、、
			日期	別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主主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家政	109.8.1	男	1,125,381	1.94%	253,131	0.44%	-	-	開南商工電子科 湯石照明科技(股)公司執行副 總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	-	-
資深副總經理		胡晨光	97.8.1	男	196,375	0.34%	-	-	-	-	吳鳳工專數位電子 萊茵技術商檢有限公司副總經 理 TUV 台灣德國萊茵技術顧問 (股)公司經理 飛宏電子(股)公司副理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	-	-	-
副總經 理/ 公司 音管	中華民國	王志遠	97.8.1	男	551,600	0.95%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億力光電(股)公司經理 鈺德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億光電子(股)公司課長 聲寶(股)公司課長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洪博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鋐鑫電光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StrondLED Lighting Systems (Cayman) Co., Ltd 董事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監事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	性	持有股	と 份	配偶、沒子女持沒		1	人名義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等」	記偶或以內關	係之	備
			日期	別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主註
研發主管	中民	湯士權	97.5.1	男	3,535,633	6.10%	1,693,106	2.92%	-	-	亞東工專製衣科 湯石照明科技(股)公司創辦人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長World Extend Holding 董事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洪博投資(股)公司代表人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董事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StrondLED Lighting Systems (Cayman) Co., Ltd 董事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	-	
電子研發協理		郭清興	101.9.1	男	302,374	0.52%	-	-	-	-	南榮工專電子科 德技(股)公司研發經理 國璇實業有限公司經理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研發部協理	-	-	-	-
董事長室協理		詹益禎	101.9.1	男	285,214	0.49%	-	-	-	-	銘傳大學金融所 宏遠證券協理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StrondLED Lighting Systems (Cayman) Co., Ltd 董事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ı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		持有服	设份	配偶、君子女持名			人名義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等山			備
			日期	別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主註
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郭宗志	101.9.1	男	11,000	0.02%	-	ı	-	-	中央大學機械所 Drexel University(USA) MBA 上海承信電子公司業務經理 東莞元創電子公司業務經理 富合企業(股)公司協理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行銷業務處協理	-	-	-	-
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洪堯陽	102.10.1	男	324,123	0.56%	10,100	0.02%	-		國立員林農工畜牧科 拓漢(股)公司廠務經理 晁勝(股)公司品保經理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業務部協理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忠瑋	112.11.1	男	900,000	1.55%	-	-	-	-	成功大學經濟學系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董 事、副總經理	-	-	-	-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董事	基酬金				A · B ·	C及D				兼任員工	領取相	關酬金					領取來自			
職稱	姓名		ℍ(A) Ξ 1)	退職	退休 (B)	董事 (C)(i			執行 用 註 3)	等四項 占稅後 比例%	純益之	薪資、 及特支 (E)(i	費等		退休金 (F)	J. J	工酬勞	·(G)(註 5	5)	E、F 2 七項總 稅後純 例%(註	額及占 益之比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ind-111	22.0		財務報		財務報		財務報	本公	財務報		財務報告		財務報		財務報告	本名	公司	財務報- 有公司	告內所		財務報	(註7)			
			本		本公司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告內所 有公司	司旨	告內所 有公司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告內所 有公司		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	股票金額	本公司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湯士權	0	0	0	0	14	14	21	21	35/ 15.63	35/ 15.63	3,247	4,895	0	0	0	0	0	0	3,282/ 1,465.18	4,930/ 2,200.89	0			
董事	洪家政	0	0	0	0	14	14	18	18	32/ 14.28	32/ 14.28	1,730	3,131	0	0	39	0	39	0	1,801 804.02	3,202/ 1,429.46	0			
董事	陳明信	0	0	0	0	14	14	21	21	35/ 15.63	35/ 15.63	0	0	0	0	0	0	0	0	35/ 15.63	35/ 15.63	0			
董事	蕭珍琪	0	0	0	0	14	14	21	21	35/ 15.63	35/ 15.63	0	0	0	0	0	0	0	0	35/ 15.63	35/ 15.63	0			
董事	張家瑞(註 8)	0	0	0	0	9	9	9	9	18/ 8.04	18/ 8.04	0	0	0	0	0	0	0	0	18/ 8.04	18/ 8.04	0			
獨立董事	周良貞	720	720	0	0	0	0	24	24	744/ 332.14	744/ 332.14	0	0	0	0	0	0	0	0	744/ 332.14	744/ 332.14	0			
獨立董事	李世欽	720	720	0	0	0	0	24	24	744/ 332.14	744/ 332.14	0	0	0	0	0	0	0	0	744/ 332.14	744/ 332.14	0			
獨立董事	周聰南	720	720	0	0	0	0	18	18	738/ 329.46	738/ 329.46	0	0	0	0	0	0	0	0	738/ 329.46	738/ 329.46	0			
合計		2,160	2,160	0	0	65	65	156	156	2,381/ 1,062.95	2,381/ 1,062.95	4,977	8,026	0	0	39	0	39	0	7,397/ 3,302.23	10,446 4,663.39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係依董事會通過之「董事酬勞及報酬管理辦法」執行,除參考國內外業界給付水準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外,並得由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另於會議期間親自出席者得支領車馬費。

-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張家瑞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255 仟元
- 註 1:係填列 113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2:係填列 113 年度經 114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個別分派經 114 年 4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
-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本公司董事會 114 年 2 月 27 日通過分派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407 仟元,113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分派員工酬勞經 114 年 4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
- 註 6: 稅後純益係 113 年度之稅後純益新台幣 224 仟元。
- 註 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8: 董事張家瑞於 113 年 5 月 29 日新任。

酬金級距表

		董事	姓名	
从仕上八司夕佃芝亩副人伍匹	前四項酬金總	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	A+B+C+D+E+F+G)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I
	湯士權、洪家政、陳	湯士權、洪家政、陳	陳明信、蕭珍琪、張	陳明信、蕭珍琪、張
低於1,000,000元	明信、蕭珍琪、張家	明信、蕭珍琪、張家	家瑞、周良貞、李世	家瑞、周良貞、李世
似外: 1,000,000元	瑞、周良貞、李世	瑞、周良貞、李世	欽、周聰南	欽、周聰南
	欽、周聰南	欽、周聰南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洪家政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湯士權	洪家政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湯士權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含)以上	-	-	-	-
總計	8人	8人	8人	8人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_	/1	- 1 1	, LE 1	111 /6 , /0
rah dili	11 P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3)							
職稱	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現金 金額	司股票金額	財務報 有分現金		本公司		母公司酬金
總經理	洪家政											7 400/	0.025/	
資深副總	胡晨光	4,932	6,983	187	187	277	765	102	-	102	-	5,498/	8,037/ 3,587.94	-
副總經理	王志遠											2,454.46	3,387.94	

- 註1:係填列113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本公司董事會114年2月27日通過分派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407仟元,個別分派經114年4月9日董事會通過。
- 註 4: 稅後純益係 113 年度之稅後純益新台幣 224 仟元。
- 註 5: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酬金級距表

WILVIDAMAGARTIMAGARTIMA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胡晨光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洪家政、王志遠	洪家政、王志遠、胡晨光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 金額	現金酬勞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總經理	洪家政						
	資深副總	胡晨光						
,_	副總經理	王志遠						
經理	協理	郭清興		198	198	99.20		
上	協理	郭宗志	-			88.39		
	協理	詹益禎						
	協理	洪堯陽						
	協理	張忠瑋						

註:稅後純益係113年度之稅後純益新台幣224仟元。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12	年度	113 年度				
職稱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 公司			
董事	7.01%	7.01%	1,062.95%	1,062.9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6.09%	21.33%	2,454.46%	3,587.94%			

董事之酬金包括董事報酬、車馬費、董事酬勞。董事報酬係參考同業 水準,車馬費依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

- a. 一般董事酬勞方面,係依章程規定於當年度之獲利提撥 2.5%以下為董事 酬勞總額,經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個別董事則依據「董事會績效 評估辦法」所評核之個別董事績效結果,並依「董事酬勞及報酬管理辦 法」依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列為個別薪資報酬的 分派比例基礎計算,分派結果提送薪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後支 付。
- b.獨立董事報酬給付,係依董事會通過之「董事酬勞及報酬管理辦法」執 行。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 虧,公司得支給報酬,除參考國內外業界給付水準外,並得由董事會依 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

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員工認股權憑證等,係參考同業對於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之薪資水準為依據,另依「績效作業管理辦法」評核個別經理人之績效,並將評核結果依員工考核之考績等第列為薪資報酬的計算基礎。評核內容包含年度重要目標達成度、計劃

執行及檢核分析與改善、溝通協調及整合能力、對部屬之訓練與培養/授權程度、對公司規章制度之遵守情形、專業及管理知識之成長與表現程度、 出勤情形、特殊事項獎懲等重要項目評估得出考評結果。經理人個別獎酬 給付另送交薪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

董事及經理人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薪酬之內容及數額之關聯性及合理性,業經114年4月9日薪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討論後尚屬合理,將提報本次股東常會報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 ,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 出東	實際出 (列)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湯士權	6	0	100.00%	
董事	洪家政	6	0	100.00%	
董事	陳明信	6	0	100.00%	
董事	蕭珍琪	6	0	100.00%	
董事	張家瑞	3	0	100.00%	113.05.29 新任
獨立董事	周良貞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李世欽	6	0	100.00%	
獨立董事	周聰南	5	1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 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 113.2.27 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分派案,本案湯士權先生、洪家 政先生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代理主席陳明信董事徵詢全體出 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113.4.9 分派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數額案,本案除洪家政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113.4.9 配發 112 年度業績提成獎金之經理人數額案,本案除洪家政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113.12.23 本公司第八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權人名冊,本案除洪家政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 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已依法令規定將董事會議事之運作納入內部控制制度管理,並由稽核 單位定期進行稽核。
 - 2. 董事 113 年度參加公司治理課程共 62 小時。
 - 3.105 年訂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 109.7.31 修訂)並依辦法執行個別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自評作業,113 年度自評結果已提報113.12.23 董事會。
 - 4.112年增訂「提名委員會組職規程」,並於112.10.26成立提名委員會。

2.最近年度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如下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3 所列 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本公司 112 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	$\sqrt{}$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大峽谷開曼)及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簡稱MI BVI)進行減資作業案	$\sqrt{}$	
修改子公司洪博投資之永續公司債投資條件案	$\sqrt{}$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分派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之個別酬勞	$\sqrt{}$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其薪資報酬	$\sqrt{}$	
	$\sqrt{}$	
	$\sqrt{}$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sqrt{}$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sqrt{}$	
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sqrt{}$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Т	T
集團子公司「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	,	
擬發行本公司「第八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 辦法」案	$\sqrt{}$	
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sqrt{}$	
董事會及其成員與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指標建議案	$\sqrt{}$	
	本公司 112 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 大峽谷開曼)及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簡稱 MI BVI)進行減資作業案 修改子公司洪博投資之永續公司債投資條件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分派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之個別酬勞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其薪資報酬 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集團子公司「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集團子公司「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 疑發行本公司「第八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 辦法」案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本公司 112 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 大峽谷開曼)及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簡稱 MI BVI)進行滅資作業案 修改子公司洪博投資之永續公司債投資條件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於派本公司「12 年度董事之個別酬勞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其薪資報酬 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屬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集團子公司「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 「大峽谷完」案 後發行本公司「第八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 解法」案 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董事會及其成員與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指標建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3 所列 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與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案	$\sqrt{}$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簡稱上海大峽谷)解散清算案	$\sqrt{}$							
第十一屆	增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案	$\sqrt{}$							
第十次	增訂本公司「內稽實施細則-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稽核」案	$\sqrt{}$							
113.12.23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案	$\sqrt{}$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I			·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	113.01.01-	1.董事會	董事會自	1.董事會績效評估:
行一次	113.12.31	2.個別董事	評、董事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
		會成員	成員自	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審計委員	評、審計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
		會	委員會自	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4.薪酬委員	評、薪酬	等 5 大面向共 30 要項。
		會	委員會自	2.個別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5.提名委員	評及提名	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
		會	委員會自	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
			評	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
				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
				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6 大
				面向共 20 要項。
				3.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
				度、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
				質、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
				選任、內部控制等5大面向
				共 20 要項。
				4.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
				度、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
				質、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
				選任等4大面向共18要項。
				5. 提名委員會績效評估:
				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
				度、提名委員會職責認知、
				提升提名委員會決策品
				質、提升委員會組成及成員
				選任等 4 大面向共 18 要項。

4.113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113 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113 +	2/27	4/9	4/25	7/30	10/24	12/23
周良貞	$\sqrt{}$	$\sqrt{}$	$\sqrt{}$	$\sqrt{}$	$\sqrt{}$	$\sqrt{}$
李世欽	$\sqrt{}$	$\sqrt{}$	$\sqrt{}$	$\sqrt{}$	$\sqrt{}$	$\sqrt{}$
周聰南	$\sqrt{}$	$\sqrt{}$	$\sqrt{}$	$\sqrt{}$	*	$\sqrt{}$

5.最近年度董事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艾市)日 1 1站	113.6.27	新型態之證券犯罪與市場操縱(公司治理)	3			
董事	湯士權	113.9.26	ESG 最新趨勢及永續報告書編製架構	3			
董事	洪家政	113.6.3	內稽人員應有的「公司治理」素養及財報風險評估實務	6			
董事	陳明信	113.4.10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國內外稅務趨勢 及企業永續經營	3			
<u> </u>		113.6.27	新型態之證券犯罪與市場操縱(公司治理)	3			
		113.3.19	113 年董事會股東會應注意事項暨常見問題探討	3			
	蕭珍琪	113.3.26	如何接軌國際碳交易,促進企業創新機	3			
女击		113.5.31	113 年證券業永續發展轉型執行策略宣導座談會	2			
董事		113.6.19	(台中)洗錢防制國際發展趨勢與實務	3			
					113.7.20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3.7.22	ESG 新經濟與企業轉型新契機	3			
董事	張家瑞	113.6.27	新型態之證券犯罪與市場操縱(公司治理)	3			
里书	水水响	113.9.6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台中場	3			
獨立董事	李世欽	113.4.10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國內外稅務趨勢 及企業永續經營	3			
烟工里子	于巨趴	113.6.27	新型態之證券犯罪與市場操縱(公司治理)	3			
独立芝古	田白占	113.6.27	新型態之證券犯罪與市場操縱(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周良貞	113.5.14	綠色供應鏈優化與e化成熟度	3			
独立芝亩	田脇土	113.6.27	新型態之證券犯罪與市場操縱(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周聰南	113.7.3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 ,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世欽	6	100.00%	
獨立董事	周良貞	6	100.00%	
獨立董事	周聰南	5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 決事項。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 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2.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項目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審閱財務報表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考核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之有效性
- (3)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5)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6)衍生性金融商品及投資情形
- (7)法規遵循
- (8)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9)申訴報告
- (10)防止舞弊計劃及舞弊調查報告
- (11)資訊安全
- (12)公司風險管理
- (13)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14)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5)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6)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 (17)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3.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對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1
			未經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 2/3 以上同意
			之議決事項
	擬通過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sqrt{}$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		
	併財務報告	V	
第三屆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sqrt{}$	
第四次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		
113.02.27	大峽谷開曼)及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簡稱	$\sqrt{}$	
113.02.27	MI BVI)進行減資作業		
	修改子公司洪博投資之永續公司債投資條件案	$\sqrt{}$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	$\sqrt{}$	
ゲーロ	案		
第三届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		
第七次	峽谷)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113.7.30	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sqrt{}$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集團子公司「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	_	
	案	V	
第三屆	擬發行本公司「第八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		
	股辦法」案	V	
•	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sqrt{}$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與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	_	
第三屆	簽訂廠房租賃合約	V	
第九次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簡稱上海大峽	./	
113.12.23	谷)解散清算案	v	
	增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	$\sqrt{}$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 2/3 以上同意 之議決事項
	增訂本公司「內稽實施細則-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稽核」	$\sqrt{}$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4.最近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 114 年度稽核計畫風險評估說明
	說明依各項內部控制作業之風險因子(受經營階層關心的程度/應
113/10/24	加強查核項目之程度/前次稽核時間距今之日數多寡程度)進行加
(審計委員會)	權評分方式,除法令規定稽核項目外,經評分高低排名取前 24 項
	列入114年度之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意見:無。
	● 114 年稽核計畫風險評估結果
	● 114 年度稽核計畫報告
113/12/23	依各作業循環項目之風險因子取評分結果取前 23 項、法定規定項
(審計委員會)	目 30 項、考慮循環作業風險及稽核連貫性增加 5 項,報告 114 年
	所排定 58 個稽核項目之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意見:無。

5.最近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 查核範圍與重大性
	1.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查核範圍
	2.重大性
	● 核報告及關鍵查核事項
	1.查核報告
	2.關鍵查核事項-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 本次查核重點說明
113/02/27	1內部控制查核/本期調整、重分類及未調整分錄
(審計委員會	2.本期重大調整、重分類及未調整分錄
, , , , , , , , , , , , , , , , , , , ,	3.關係人及關係人交易
後溝通)	4.重大會計政策之選擇及變動/重大會計估計
	5.重大會計估計及會計原則變動
	6.企業併購
	7.每股盈餘
	8.特別盈餘公積提醒
	● 其他溝通事項
	● 會計師之獨立性
	獨立董事意見:無。
	● 溝通計畫
	● 主辦會計師之角色及責任
	● 查核計畫
	● 會計師之獨立性
	● 112 年審計品質指標資訊-審計品質指標(AQIs)目的及構面
	1.專業性
113/10/24	2.品質控管
	3.獨立性
(審計委員會	4.監督
後溝通)	5.創新能力
	● 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系統
	● 近期法令更新
	1.會計暨審計法令更新
	2.台灣稅務法令更新及因應
	3.公司暨證管法令更新
	獨立董事意見: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
可旧次日	是否	摘要說明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 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	V	本公司已於103年12月26日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111.4.7修訂),以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昇資訊透明度。並揭露於公司網站路徑為http://www.tonslight.com/tw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 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 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 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及電子郵件 信箱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相關 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 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 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 單?	✓	(二)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由透過每月 申報瞭解異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及 「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 法」,並依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風 險管控。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人申報管理作業辦法」及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明訂禁止公 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 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 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 實執行?	✓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列示並執行下列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不限以性別、年齡、國籍、文化等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背景、專業技能、產業經歷等面向為多元化所帶來的益處並以至少一名女性為目標。第十一屆董事在各專業領域如:照明產業、光學技術、經營管理、法律、會計、財務投資及領導決策皆各有專長並由一位女性董事擔任。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 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 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 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目前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設 置審計委員會,並於112年10月自願設置提 名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 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 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 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 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	✓	(三) 本公司於105年7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109.07.31修訂) 每年執行績效評估。113年以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成員自評、審計委員會自評、薪酬 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自評的方式進行評	無重大差異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
評估項目	是	5	摘要說明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 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 會計師獨立性?	✓ ×	(四)	估年員公股標,大之員本標要會委度薪核個事師要與系因避時6計是項核與立計標準不完了。 在大之效計算的 一大之效計算 一大之效計算 一大之程 一大之程 一大之程 一大之程 一大之程 一大之程 一大之程 一大之程 一大之程 一大之是本 一大之是 一大之之, 一大之之, 一大之之, 一大之是 一大之是 一大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之。 一之。 一之。 一之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	V	遠副	公司於108.4.12經董事會通過由財會部王志 「總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並由財會部同仁擔任	無里入左兵
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 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東權]治理人員以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保障股 崔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王志遠副總已具備	
(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 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			月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 其負責執行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與	
料、協助董事、監察人導循		經營	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	
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		循注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
of ID-X I	是	否	摘要說明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 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等)?			事宜(六次董事會及一次股東會),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二次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作業(董事會議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中英文會議事手冊、股東會中英文年報)、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四次法說會)、安排董事持續進修62小時、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二次)及稽核主管會議安排(二次),並每年一次向董事報告執行情形。已於本年度完成進修12小時報告執行情形。已於本年度完成進修12小時董事會提報。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 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溝通 下及供應商等)溝通 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 等關係人專區,並妥適 害關係人所關切之 重 計等關係 人所關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s://www.tonslight.com/tw/stakeholder/) 以提供開放、雙向溝通管道,以確保所有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議題能得到適切的回應。本公司產生影響、所屬係人的定義,係為對湯石公司產生影響或受影響的內、外部團體或個人,故預害關係人組成包括員工、客戶、供應商、投資人本公府、社區/非政府/非營利組織等。113年度本公司與各類別利害關係人執行重要關注議題溝通情形於113.12.23提報董事會。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 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 訊?	✓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 http://www.tonslight.com/tw,且有關揭露財 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皆依規定於 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 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 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 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 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 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採多樣資訊揭露的方式,由專人負責公開資訊之網路相關資訊申報作業,113年進行四次(113.03.08、113.05.08、113.08.08及113.11.08)法說會且將內容放置公司網站及架設英文網站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 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 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 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 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 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112年年度財務報告於113.02.29公告申報,113年各季財務報告於113.02.29公告申報,113.04.25、113.07.30、113.11.01公告申報,上述各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完成公告並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	√		本公司於100.12.28設置薪酬委員會,並委任三席獨立董事擔任薪酬委員,並依據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進行運作。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	

是 否 摘要說明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 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	評估項目
	7,12 / 2
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容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本公司重视勞資關係、對員工權益除依勞基法及相法令辦理外,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和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終籌辦理職工福利及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2.本公司對外與客戶、供應商、金融機構及股東均維持良好關係。 3.本公司113年董事參加公司治理進修研習課程時數為62小時。 4.本公司執行風險管理報告,內容包含風險評估架構與職責、風險評估程序、風險項目、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效益檢討,並將結果提報113.12.23審計委員會內部管理規章並於年底擬定次一年度稽核計畫前對各項稽核作業進行風險評估,114年度風險評估方式與稽核計畫分別於113.10.24及113.12.23審計委員會中與獨立董事進行報告。 6.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USD400萬責任保險,並於113.10.24提報董事會。	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 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 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 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獲得第十屆上櫃公司治理評鑑前5%排名,其中於第十一屆持續改善完成指標的項目

- 公司訂定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之書面規範,內容應包含進銷貨、取得或處分資產等交易之管理程序,及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
- 2.公司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 3.公司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 4.公司投資其資金運用於綠色或社會效益投資計畫並具實質效益之永續發展金融商品。
- 本公司持續獲得第十一屆上櫃公司治理評鑑前5%排名,針對第十二屆評鑑指標項目進行檢討與改進,目前優先加強事項
- 1.公司制定提升企業價值具體措施,且提報董事會,並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升企業價值計畫專區」。
- 2.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 3.公司揭露過去一年溫室氣體範疇三類別及年排放量。
- 4.公司制定提升員工職涯能力之員工培訓發展計畫,並揭露內容及其實施情形。
- 5.公司定期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揭露其實施情形及改善計畫。
- 6.公司制定個人資料保護政策,並揭露內容及其實施情形。
- 7.公司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行銷或標示等議題,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 策及申訴程序。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兼任其他公開發
色公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行公司薪資報酬
77/11	身分別 姓名	· 一种 · · · · · · · · · · · · · · · · · ·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周良貞	領有律師證書並專精 資產管理領域,現為 嘉華法律事務所主持 律師(具有五年以上 工作經驗)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 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 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 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 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 取得之報酬	2
獨立董事	李世欽	業領域,曾任中華電信財務副總及中華精 測科技董事長(具有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 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	0
獨立董事	周聰南	具商務、財務、會計專業並專構光電產工業(股)公司協理(股)公司協理(股)公司協財務長(股)公司財務長(具有五財務長(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 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 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 董事、監察人或無僱人	3

-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 註 2: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 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績效達成 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結果,訂定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7月27日至115年5月24日,113年度薪酬委員會共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周良貞	5	0	100.00%	
委員	李世欽	5	0	100.00%	
委員	周聰南	4	1	8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 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 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 差異情形及原因):董事會未有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 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未有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 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 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對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民國 112 年度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個別配發數額建議案。
第十一屆	2.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派總額建議案。
第五次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1.31 及 113.02.27):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
113.02.27	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民國 112 年度董事之個別酬勞配發數額建議案。
	2.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個別配發數額建議案。
炫 1 口	3.民國 112 年度設計代工業績提成獎金之經理人個別配發數額建議
第十一屆	案。
第六次 113.04.09	4.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薪資報酬之內容與數額連
113.04.09	结評估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4.09):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炊 1 ロ	1.董事會及其成員、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績效評
第十一屆	估指標建議案。
第九次 113.10.24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10.24):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0.24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一屆	1. 第八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分配予經理人之個別認股數額建議案。
第十次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113.12.23):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2.23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4.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 (1)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 a.委員會組成:本委員會由董事會推舉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過半數獨立董事參與。董事加入本委員會之任期,除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則另有規定者外,為董事會推舉之日起,至董事任期屆滿、辭任本委員會或董事之職務、或董事會另行推舉以代替原董事為本委員會成員之日止。
 - b.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 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I.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 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覓尋、審核及提名董事及高階經 理人候選人。
 - II.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 III.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高階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IV.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2)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 a.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3人
 - b.本屆委員任期:112年10月26日至115年5月24日,113年度提名委員會共開會3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實際出	委託	實際出席率(%)	備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席次數	出席	(B/A)	註
			(B)	次數	(註)	五
召集人	周聰南	具商務、財務、會計專業 並專精光電產業領域, 管 任億光電子工業(股)公司 協理及湯石照明科技(股) 公司財務長	3	0	100.00%	
委員	周良貞	領有律師證書並專精資產 管理領域,現為嘉華法律 事務所主持律師	3	0	100.00%	
委員	李世欽	具商務、財務、會計專業 並專精資通信產業領域, 曾任中華電信財務副總及 中華精測科技董事長	3	0	100.00%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提名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 在職期間提名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提名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 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提名 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3)本公司於112.10.26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皆為獨立董事。

c. 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 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十一屆	1.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績效評估案。
第五次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1.31):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2.27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一屆	1.提名增選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候選人名單一席。
第五次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2.27):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02.27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一屆	1.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第十次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113.02.27):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2.23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4. 61 7. 17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 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 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 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於106年2月設置永續發展(原為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專案組織,由管理部為推動永續發展兼職單位,統籌編列年度相關預算、協助永續發展政策或制度之提出與各執行單位落實公司治理、客戶關懷、環境保護、員工與社會關懷(公益)等政策,在董事會監督下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關於永續發展專案組織組成、職能與政策目標請參閱文後附表「永續發展推動組織架構圖」。113年度執行情形於114年2月27日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 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 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 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		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將永續發展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依道德行為準則,建置有效之公司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及事項,以健全公司治理。 (二)公司於重大會議時宣導並透過內部網站推廣。 (三)公司已於「績效作業管理辦法」與「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等記載各考核及獎懲相關事項,以落實社會責任政策。環境保護與產品責任 (一)公司持續致力於開發節能產品,改善製程工藝,減少水資源及能源消耗,廠區則訂定「節約用水用電用氣管理辦法」規範管理方式及職責單位,每月進行分析檢討。 (二)本公司制訂『環保管理制度』,主要為生產廢水排放符合當地法規標準,陸續投入生產廢水治理工程,以自動化改善生產廢水、除磷、除絡處理工程。 (三)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持續進行生產設備改善發處理工程。 (三)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持續進行生產設備改善發處理工程。 (三)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持續進行生產設備改善及司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持續進行生產設備改善人司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持續進行生產設備改善發展理工程。	無重大差異

W. 4. 75 17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五)本公司於2024年3月進行碳盤查作業,逐步完善公司節能減碳之企業 永續計畫。 保障勞動人權與安全環境 (一)本公司遵循適用之相關勞動法令及勞工人權標準,禁止雇用童工及強 迫勞動,返聘退休員工及聘用中高齡員工,工時管理及薪資待遇合乎 相關規定,並重視就業平等並規範於公司相關辦法。 (二)定期進行公司建築物安全檢查及消防安全講習,同時依據職業安全衛 生相關法規進行員工健康檢查,並針對危險等級較高之工位及工作環 境,每年進行環境安全檢測及職業病檢查與員工職前、在職及離崗健 康檢查,以確保勞動安全無虞。為提供員工及求職者免於性騷擾之工 作及服務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以維護 當事人權益及穩私。 (三)公司制定員到勞資雙向溝通之目的。 投入社會公益 公司秉持愛心無國界理念,持續投入社會公益,贊助地方文化建設與照 明設計相關講座,公司捐贈照明產品照亮偏鄉土地,關懷偏鄉學童及大 專院校、同時投入人力與資金推廣照明知識(60H/20人次)及資助社會福 利機構扶持弱勢族群、聘用在地員工(佔全員之19.9%)與捐助當地社團 以增進社區認同等。 以上的風險評估包含集團內各公司。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 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 度?	✓		(一)本公司依組織營運方針指示,公司之產品均已針對環境危害性物質進行禁用措施,配合歐盟產品制定的規定,限制危險物質(Hazardous Substances; RoHS),如鉛、鎘、汞、六價鉻、溴化耐燃劑-PBBs 與 PBDEs 和其他危害物質,以抑制產品生命週期中造成環境及社會的危害。本公司經設計和檢驗,讓產品符合RoHS指令及REACH法規規範。並持續朝著RoHS規範的目標前進;本公司以113年度為基準年,依據	無重大差異

				1 .
14 和 石 口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原传列 (三)公原传列 (三)公原传列 (三)公原传列 (三)公园及的 (三)公原传列 (三)公园	✓		ISO14064-1規範進行溫室氣體自主盤查。 (二)本公司已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作業及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並作內部員工資源回收宣導;五金拋光振動研磨工序清洗廢水回收再利用;烤漆粉末收集塔、廢氣噴淋塔維修保養及污水處理系統等工程,同時廠區進行每批生產廢水之預排池監測,並每月外送第三方機構比對檢測,避免誤排放超標廢水,以符合當地環保規定。 (三)公司初步進行氣候變遷風險鑑別主要為水電供應不穩定、節能減碳產品開發成本及天災(颱風、水災)的風險與機會,因應措施為生產設備及五金工藝製程改善、持續投入節能產品開發及及生產機具及抽水設備次面金工藝製程改善、持續投入節能產品開發及及生產機具及抽水設備次面金工藝製程改善、定期保養。 (四)本公司統計過去二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與廢棄物重量,請參理下列表一至表三統計與說明。廠區則訂定「113年度目標增減幅度為2%、廢棄物增減幅度為5%。公司目前已完成五金自動化設備及烤漆硅烷前處理製程導入、電控箱整內,並訂定113年度目標增減幅度為2%、廢棄物增減幅度為5%。公司目前已完成五金自動化設備及烤漆硅烷前處理型大大量。實控衛行、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無重大差異 異 異 異

11. 4. 7. 7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表一:最	近兩年溫雪	室氣體排	放量		單位:ton/CO	2e	X M V × CA
			年度	範疇一	範		範疇一+範疇二	單位產值 (每仟元)排放量	3	
			112	230.0	73 1,	392.425	1,622.498	3.4	79	
			113	894.45	56 2,	365.215	3,259.671	4.75	51	
			兩年差異	664.38	83	972.790	1,637.173	1.2	72	
			增減%	288.77	%	69.86%	100.90%	36.59	%	
			範上 113產占 7.30加廠量二 鑑 對前,相區也: 別 與力資質放總。度,大用 與	引用蓋及4.751td 齊公轉計 113產幅水年水 1100.90%加。計 100.90%加。計 量量量量 量量 較量量 較	E源局112- 及二次 CO2e/ 22.56%; 2年過程位 112 17,183 大的主要	年區、海其東區 電無百次體標之 大量 大量 大量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碳係數及中國大 放量合計3,259 之,轉為主要製造。 對於,電量上 上與面,113年 大數面,113年 和年差異 11,539 振動研磨用水	版本及中國大陸公 陸公告係數。 .671ton/ CO2e, 近疇二次 用之然。 637.173 tonCO 113年度對溫加36.5 單位:m³ 増減 一度% 24.46% 理協 以勝水回用 、	單放,2c處體9%線 	
			產生的廢 部分拋光	水經絮凝沉 工藝製程改	沉澱、污 女由噴砂	泥分離後 抛光以成	连進行回用,立 民就減少用水 E	运完成導入噴砂 的。烤漆前處 (大)	機, 理用	

lk di Tim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是否摘要說明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3 <u>+</u>	共调形及原囚					
			表三: 廢棄物統計 單位: 公噸						
				112	64.10	22.02	26.55	112.67	
				113	111.97	54.10	51.84	217.91	
				兩年差異	47.87	32.08	25.29	105.24	
				增減幅度%	74.68%	145.69%	95.25%	93.41%	
m 礼 A 举 昭5		公司主要有一般非有害廢棄物及有害生產廢料,其中以前者為主,有 害廢料主要為烤漆渣與表面處理汙泥,委由外部專業公司清運處理, 113年度一般生產廢料較112年度增幅最大,主因113年增加一處營運廠 區且產量上升,故全年累計廢棄物大幅增加,合計增幅遠超出±5%的 預訂目標值。公司持續在海外廠區大力推行垃圾分類制度,以提升員 工環保意識及垃圾分類習慣養成,同時鼓勵供應商回收物料再利用及 減少繁複包裝,以達成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再利用目標。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 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 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 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			(<u>—</u>)	於公司網站。? 辦法;公司已記 作關係,並依 句員工宣導公司	公司嚴禁進用 设立 工 、	訂保障人權政策, 童工與就作為員, 見信箱」申訴案(則」。 制」 以制修情 以 並 提供申 訴 管	,並規範於員 工申訴管道以 牛;設立文管 年度修訂「工	工任用相關 強化勞雇合 網站,即時 作場所性騷	無重大差異無重大差異

11. 4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本公司員工酬勞則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提撥 5%~15%員工酬勞;年終獎金制度係綜合考量當年度營運情形決定年獎基數,並依據員工年資與年度考績權數計算分配予全體同仁,以獎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對於設計、生產、營銷等不同職務人員提撥預算連結公司經營、各收入中心與個人工作績效予以各項獎酬,如如員工認股制度、業績提成獎金、生產獎金、工齡獎金等;各收入中心並連結營收及產品毛利訂定不同提撥率作為業績提成獎金。b.其他福利措施為充分照顧員工,保障其生活條件,除依法提供基本保障外,並特別提供或贊助各項有關福利計畫之推展,並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各項職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執行,如三節、五一、生日、結婚生育等禮金、急難救助、喪葬補助金、每月慶生會、員工旅遊補助等職工福利;另外還提供同仁免費健檢計畫、主管健檢費補助、主管交通津貼與免費停車位;對於派駐海外人員提供眷屬探親交通費補貼與攜眷住宿補貼,同時配合公司各據點因地制宜提供女性生育獎勵假、壽星生日假、父母育兒假、獨生子女父母護理假、資深員工獎勵等福利。 c.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公司致力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均等晉升機會目標,113年度集團女性員工占全集團員工比例為46.8%,中高階主管中女性主管佔33.3%;基層主管中女性主管占45.4%,同時本公司兼顧中高齡員工之聘用,員工年齡分布為高於50歲之員工數占7.8%、介於30至50歲員工數占69.4%、低於30歲員工數占22.8%。少數民族任用比例占全員9.9%,本公司亦重視員工權利提供員工意見反映平台,並與員工共享獲利盈餘,維護良好工作條件與環境。d.整體薪酬政策	大 間 ルベル 日

44 壬 元 □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 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 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 康教育?	走 ✓	- 合	本工資調整等情形進行年度調薪計畫評估,同時每年1月及7月各部門主管對於優秀員工可依規定個別提報晉升並於次月生效。 113年度公司非經理人平均調薪幅度 3.0%~4.0%。 (三)本公司定期舉辦相關活動,每二年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112/8月)、每年進行廠區環境職業病危害因子檢測 (1月及7月)、廠區安全管理人員復訓 (12月)、消防安全檢查(10月)、消防安全演練及緊急救護講習 (5月/9月/11月)、員工健康檢查與高風險工位職業病檢查 (5月及8月),以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廠區訂定「安全與衛生控制辦法」,並經總經理批准實施《安全生產責任》,明確各部門的安全職責以落實執行。113年度為加強大陸廠區人員安全意識,累計1,960人次/2,108.5H進行職業安全相關講習與派外培訓及68工作宣導講習。113年度海外廠區共發生4件工安意外,計4人受傷約佔總人數之0.59%,較112年度增加2件。對於受傷員工於醫療期間予以協助並已康復(健)中。部分廠區於2021年導入ISO-45001:2018	異情形及原因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	✓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有效期三年並於今年換證成功,依據當地政府「職業病防治條例」規定,每年針對高風險工位職工定期進行體檢以防治職業病發生;公司每年定期委託第三方公司進行廠區環境安全檢測(包括噪音、廢水、廢氣監測)。每月對烤漆生產廢水排放進行檢測及生產單位每月執行安全生產隱患排查,以維護免於危害健康之工作環境;本年度火災件數及死傷人為0。 (四)公司鼓勵員工在職進修與工作職務輪調,以培專業能力與第二專長,各部門每年皆編製教育訓練計畫與預算,進行職前、在職與派外培訓,以達員工培訓目的並獎勵工作相關職能認證·113年度合計總訓練時數為6,610H。 (五)本公司產品銷售皆需符合客戶國之標示要求,如安規、RoHS 等。為提升客戶服務的滿意度,本公司從研發至銷售各階段皆需符合各國安	無重大差異無重大差異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説明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司國護策 行是際消及 商在勞關 一司國護策 行是際消及 商在勞關 一司國護策 有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司 一	文	台	規及ISO規範並訂定客戶抱怨處理相關辦法,明訂客戶對產品申訴、抱怨、提案或不滿意時之處理流程,以解決客戶的問題,同時本公司每年舉辦一次客戶滿意度調查,藉以瞭解客戶對公司的肯定程度,並獲得客戶提供之意見及反應之問題,使客戶與公司之關係更融洽售區域、以保障產品使用者權益。 (六)本公司供應商建立及交易前,皆已求供應商簽訂符合本公司之「供應商行為準則」,其中規範供應商需做到下列要項,法律承諾、中新列示細節項目,如違反時本公司可在不做任何法定賠償情況下,終止已簽訂或正在發行的合約;並每年進行供應商評鑑。 (七)本公司雖處於新北市,但秉持不分區域與國界投入社會公益扶助弱勢,以及贊助相關協會推廣照明教育,並將產品回饋大專院校與社福機構。以下為113年度公司投入資源於社會公益事項: 1、台灣地區: (1) 1月捐贈國立成功大學歷史文物館光環境改造燈具NTD247,100。 (2) 3月捐贈財團法人良顯堂社會福利基金會戶外照明知識及燈光體驗講座(3H)。 (4) 7月贊助社團法人台灣照明人協會推廣照明講座NTD200,000。 (5) 10月捐贈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私立「安德怡峰園」NTD50,000以助老化身心障礙弱勢人員。 (7) 10月捐贈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私立「安德恰峰園」NTD50,000以助老化身心障礙弱勢人員。 (7) 10月捐贈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私立安德啟智中心NTD50,000。	無重 無重大差異 果 要

ねを ってロ		—————————————————————————————————————						
推動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續發展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2) 8月捐贈2024年度廣東省中山市小欖鎮寶豐社區敬老活動 CNY8,000。(3) 10月廣東中山臺商投資企業協會第14屆理監事捐款CNY40,000。 本公司持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並參與執行社會公益。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 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 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 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 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 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 見?		~	本公司雖尚未完成編製永續報告書,惟已於股東會年報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另,本公司已於113.03.22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和永續報告書編製的啟始會議,依規劃預計於114年第一季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並於114年5月完成永續報告書編製。	114年5月完成 永續報告書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相關運作皆秉持善盡永續發展宗旨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1.本公司制訂『環保管理制度』,主要為生產廢水排放符合當地法規標準,陸續投入生產廢水治理工程,以自動化改善生產廢水、 除磷、除鉻處理工程,另購置生產廢水的檢測設備以先行檢查符合標準後再行排放,並投入廢氣、危險廢棄物減量等環保治 理工程,海外廠於104至110年間受當地政府評選為「環保良好企業」及「環保誠信企業」。
- 2.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6日取得ISO14001:2004認證,並於2022年10月26日完成ISO14001:2015換證(有效日期至2025年10月25日);大陸部分工廠於2021年6月28日取得ISO45001:2018認證並於今年換證成功(有效日期:2024年6月24日至2027年6月23日),為達成『ISO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ISO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與『清潔生產』的目標,公司持續致力於環保、安全及衛生等活動均符合當法令法律要求,對於可能發生職業健康危害崗位人員每年均進行職業健康檢查,並取得職業健康檢查總結報告書。
- 3. 對於供應商管理訂有『ACW-003供應商控管、評鑑與考核作業指導書』進行進貨材料抽測,或送第三方檢測機構(SGS,TUV,ITS或其它)檢測。針對RoHS指令及REACH法規遵循,供應商所提供新料件樣品需經本公司品保部門全面檢測,符合之供應商每半年仍需依料件的風險程度執行批次RoHS抽驗程序,以確保公司產品符合規定,如審查或檢測料件不符合RoHS指令或REACH法規時,立即限期供應商改善不符合項目,並提供改善後的報告或檢測報告。同時公司對於供應商除了每年執行兩次的評鑑,且進行日常考核,當品質不合格退貨數量超過30%時,立即通知限期改善,若連續發生三次重大品質事故,即終止合作關係。另要求化學品(油漆、電鍍、陽極等)供應商提供材質證明、MSDS物質安全表,經營許可證、污染物排放污許可證(廢氣、廢水、固體廢物)及危險廢棄物轉移聯單以進行危險化學品供應商管控,且供應商需提供依本公司設計之「環境影響調查表」進行自行評估,列為評核參考依據。訂定『環境保護倡議書』,要求合作供應商遵守環保法規,並堅持『預防為主、防治結合』為方針,落實環保管理,保護環境安全。
- 4.響應環保,要求員工盡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以替代紙張,於107年開始導入電子發票作業,逐步推動電子審批作業流程,並善用回收紙張再利用。
- 5.以113年為基準年依據ISO14064-1規範進行溫室氣體自主盤查;並於今年開始撰寫永續報告書。
- 6.113年11月認購櫃買掛牌之社會責任債券,債券簡稱:P23SHB1,債券代碼F16202,金額USD500,000。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 行 情 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控管的最高決策單位,且持續關注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並			
督及治理。	辨認氣候變遷	相關之風險與機會,不	本公司規劃將來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相	
	關成員負責制	定、推動及強化永續發	發展(包括氣候相關議題)重要政策之行動	
	計畫與資本支	出,檢討、追蹤與修訂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並提報董事會。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				
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風險因子	財務及業務影響	期間及因應策略	
	極端天氣事	·營運成本增加	短期:即時掌控氣象資訊,針對各類型	
	件	·營收減少	極端天氣制訂緊急應變計畫。	
		·資產損失	中期:評估生產據點針對極端氣候風	
		·災害使人員傷亡	險,並執行減緩措施。	
			長期:規劃分散廠房等重要據點時,納	
			入氣候變遷因素。	
	環境相關法	·營運成本增加	短期:溫室氣體盤查及管制,規劃低碳	
	規修訂等轉	·研發費用增加	產品及節能設備更新的計畫、物	
	型風險	`資本支出增加	資循環利用。	
			中期:投入低碳產品的研發,採購節能	
			設備及低碳原物料。	
			長期:朝向淨零碳排目標發展。	

項目		執	行 情 形	
	機會因子	財務及業務影響	因應策略	
	低碳產品的	• 低碳產品需求增	持續投入研發節能產品,採購原物料時評	
	研發及創新	加,使營收增加	估採用低碳足跡之原物料。	
	推動低碳生	• 節省能源消耗,使	採購節能設備,訂定節能政策,提高能源	
	產	營運成本下降	使用效率,以降低能源消耗及節省營運成	
			本。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本公司經評估可能因缺水、颱風、強降雨等極端天氣,而造成廠區			
			上升、營收下降及資產損失等情形,本公司將	
	針對合類型極 的影響即時應		十畫,以避免風險衝擊,並持續關注氣候造成	
	1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交 次/版 叫		
	轉型行動因環	境法令或規範日趨嚴言	堇及低碳產品的趨勢下,低碳轉型成為重要目	
	標,其中碳費	與溫室氣體總量管制、	· 再生能源法規規範,以及配合客戶減碳政策	
	等,可能使生	產成本及研發成本增加	口或使銷售利潤降低,本公司將實施研發低碳	
	產品、訂定能	源政策及更新節能設係	肯等措施,以符合法規規範,並以淨零排放的	
	目標前進。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	·		策單位,直接監督公司風險治理架構。為健全	
風險管理制度。		, , , , , , , , , , , , , , , , , , , ,	理階層將分工負責辨識和管理企業各項營運	
	之風險,包含	氣候變遷可能帶來之質	實體與轉型風險。	

項目	執 行 情 形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未
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來公司將依執行情形揭露於年報及 ESG 永續報告書。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未來公司將依
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	執行情形揭露於年報及 ESG 永續報告書。
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啟動進行溫室氣體自主盤查計畫,以 113 年度為基準年針對
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	範疇一、二、三進行排放源鑑別與計算碳排量,藉此找出排放熱源,逐步設定
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	公司減碳目標以有效管制溫室氣體排放,同時亦定期將盤查計畫進度報告董事
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	會,並將依據執行情形揭露於年報。
(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	本公司於 113 年執行溫室氣體自主盤查計畫,尚未執行確信,未來將依金融監
動計畫。	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永續發展路徑圖揭露相關資訊。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八)及 (1 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12		15%16年61州建大历心水中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不	拉 西	誠信經營守則差
	是	否	摘要說明	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	✓		(一) 本公司已於100年5月23日股東	無重大差異
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			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於	
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			108.07.26修訂)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董事會成員	
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			與高階管理階層己簽訂積極落實	
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			經營政策之承諾書。	
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	✓		(二)本公司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	無重大差異
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			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除透過	
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			個別員工勞動契約簽署明訂禁止	
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			「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款」	
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			之不誠信行為外,針對重大議案	
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			則依規定透過董事會運作並遵守	
案,且至少涵蓋「上市			利益迴避原則,以確保決策公開	
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			透明。另對於客戶或供應商提供	
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			之禮品或禮金,要求統一交由管	
行為之防範措施?			理部處置禁止自行收受。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	✓		(三)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及「檢	無重大差異
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			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	
序、行為指南、違規之			件之處理辦法」執行,並透過教	
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			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政策,將該	
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			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結合,設立	
正前揭方案?			明確有效的獎懲政策。如發現違	
			反誠信行為,則可向公司獨立董	
			事、內部稽核主管、發言人及勞	
			資會議代表申訴,如經查證屬實	
			依內部規章及相關法令懲處。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	✓		(一)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該往	無重大差異
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			來對象的合法性、誠信經營政	
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			策,以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	
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			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	
款?			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	
			收受賄賂。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	✓		(二)為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	無重大差異
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			陳述管道,本公司以管理部為誠	
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			信經營之兼職單位,負責誠信經	
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			營政策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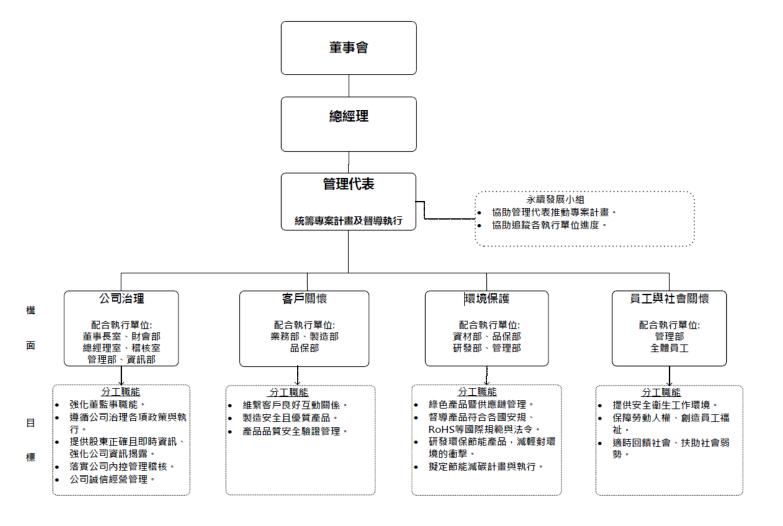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行,主要一个人。 (113.12.23向将营信報道,就行事。 事告營): (1)、協司度外防产者。 (1)、協司度外防产者。 制了定各權的。 (2)、並相關。 (3)、並相關。 (4)、故調劃性董密的。 (5)、有協助評估, (6)、協評的 (6)、協評的 (6)、協評的 (6)、及之防範, (6)、及之防範, (6)、及之防範, (6)、及之防, (6)、及之的, (6)、及为, (6) 及为, (6) 及为,	共调ル及原因
(三)公衛定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一人			在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主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 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 訓練?	>		與什 與 力 與 大 整 是 其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 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 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象 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 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	>		(一)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 德或不誠信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其中針對檢舉事項性質設立權責 單位(發言人、勞資會議代表、稽 核主管),檢舉人可親自舉報方式進行 核主管),檢舉不可親自舉報方式進行檢 舉人與函學報方式進行檢 舉人員進行懲處外,同時會提供 檢舉人適當的獎酬。 (二)依據檢舉辦法第5條所示如依本	
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	•		(一) 依據做年辦法 第5條/// / / / / / / / / / / / / / /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H	T	l+ # +/\ nn	誠信經營守則差
	是	否	摘要說明	異情形及原因
機制?			過程進行保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	✓		(三)權責單位處理案件過程需全程保	無重大差異
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			密,並由獨立管道進行查證,相	
處置之措施?			關調查文件及檔案需善盡保管,	
			全力保護檢舉人之身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	\checkmark		本公司設有網站並揭露誠信經營實	無重大差異
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			務守則及相關公司冶理資訊,並由專	
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			責人員將相關資訊放置於公司網站	
成效?			(http://www.tonslight.com/tw/csr/),並	
			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對外發言體系,股	
			東、利害關係人及主管機關可藉此隨	
			時掌握公司概況。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 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 1.本公司已於98年5月15日經由董事會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於111.04.07修訂),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與其他人洩漏。
 - 2.公司新進員工列入教育訓練宣導項目並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置 於公司內部網站(文件資訊分享系統/內部控制相關辦法)供參考,且不定期於 經營會議中宣導,新任經理人及董事則將相關規範文件以電子郵件方式通 知,避免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的情形。
 - 3.本公司為善盡落實永續發展,於106年2月設立永續發展(原為企業社會責任) 組織架構,分別針對公司治理、客戶關懷、環境保護及員工與社會關懷之議 題安排執行分組並分派工作職能。

湯石照明集團永續發展計畫推動組織架構暨分工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民國114年02月27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 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 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 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 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 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 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02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士權

總經理: 洪家政

,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3.02.27 董事會 10.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 五條公永宗。 6、通過格公司現金股利發放案。 7、通過格公司程間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0、通過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大峽谷開受)及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簡稱 MI BVI)進行滅資作業案。 11、通過修改子公司洪博投資之永鏡公司債投資條件案。 1、通過公派本公司 112 年度 黃事之個別酬勞業勞業。 2、通過公派本公司 112 年度 黃本之國理人數額案。 3、通過金股行 112 年度 黃本之國理人數額案。 4、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檢效評估結果與某薪資報酬之關聯性及合理性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通過本公司日國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3、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4、通過「大峽谷服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費業。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113.10.24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三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5、通過修在公司、京城公司債投資案。	日期	股東會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9、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0、通過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大峽谷開 要)及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簡稱 MI BVI)進行滅資作業 案。 11、通過修改子公司洪博投資之永續公司債投資條件案。 1、通過分派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之個別酬勞案勞案。 2、通過公配發 112 年度 其工酬勞之經理人數額案。 3、通過配配發 112 年度 集積提成獎金之經理人數額案。 4、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其薪資報酬之關聯性及合理性案。 5、通過格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13.04.25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3、增加選舉董事一席案。 1、通過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3、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4、通過「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1、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及年終獎金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通過通過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5、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6、通過本公司現金股利發放案。 7、通過增選董事一席暨董事候選人提名及受理相關事宜案。
2、通過分派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數額案。 3、通過配發 112 年度業績提成獎金之經理人數額案。 4、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其薪資報酬之關聯性及合理性案。 5、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113.04.25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3、增加選舉董事一席案。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3、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4、通過「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9、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0、通過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曼)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大峽谷開 曼)及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簡稱 MI BVI)進行減資作業 案。	
113.04.25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3.05.29 股東會 (註) 1、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3、増加選舉董事一席案。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3、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4、通過「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113.04.09	董事會	 2、通過分派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數額案。 3、通過配發 112 年度業績提成獎金之經理人數額案。 4、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其薪資報酬之關聯性及合理性案。 5、通過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案。
113.05.29 股東會 (註) 1、承認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3、增加選舉董事一席案。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3、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4、通過「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1、承認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3、增加選舉董事一席案。 4、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6 7 7 8 9 9 9 9 9 9 9<td>112 04 25</td><td>苯車</td><td></td>	112 04 25	苯 車	
113.05.29 股東會	113.04.23	里尹習	
2、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3、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4、通過「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5、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113.05.29		2、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113.07.30	董事會	2、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案。 3、通過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簡稱 SMART LIGHTING) 解散清算案。 4、通過「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大峽谷) 現金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
	113.10.24	董事會	

日期	股東會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2、通過集團子公司「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解散清算案。
		3、通過發行本公司「第八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4、通過修改子公司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5、通過董事會及其成員與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指標建議案。
		1、通過本公司114年度預算案。
		2、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
		3、通過本公司第八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權人名冊案。
		4、通過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與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簽訂廠房
113.12.23	董事會	租賃合約案。
113.12.23	里于旨	5、通過「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簡稱上海大峽谷)解散清
		算案。
		6、通過增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案。
		7、通過增訂本公司「內稽實施細則-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稽核」案。
		8、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案。
114.01.17	董事會	1、通過實施第四次買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案。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估及年終獎金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通過通過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
		告案。
		5、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114.02.27	董事會	6、通過本公司現金股利發放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8、通過修訂「第四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9、通過修訂「董事酬勞及報酬管理辦法」案。
		10、通過本公司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案。
		11、通過本公司增加永續公司債投資案。
		12、通過本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1、通過分派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之個別酬勞案勞案。
		2、通過分派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之經理人數額案。
		3、通過配發 113 年度業績提成獎金之經理人數額案。
114.04.09	114.04.09 董事會	4、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與其薪資報酬之關聯
		性及合理性案。
		5、通過第二次買回庫藏股辦理減資案。
		6、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4.04.15	董事會	1、通過實施第五次買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案。

日期	股東會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114.04.30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變更第四次買回庫藏股之目的案。 3、通過本公司經理人洪堯陽協理退休金給付建議案。

註: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1.盈餘分派案之股利發放經 113.2.27 董事會決議訂定 113.4.4 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13.4.26 完成現金股利發放(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70 元)。
- 2. 增加選舉董事一席(董事當選人張家瑞)後,於113.6.24 完成變更登記。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無不同意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_						<u>_</u>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資誠聯合會	王玉娟	113.1.1-113.12.31	5 161		5 161	季度財務報告、
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	113.1.1-113.12.31	5,161		5,161	年度財務報告
資誠聯合會	王玉娟	113.1.1-113.12.31		200	200	公改签款
計師事務所	土工奶	113.1.1-113.12.31		200	200	稅務簽證
資誠聯合會	李佩璇	113.1.1-113.12.31		175	175	工商登記
計師事務所	子佩城	113.1.1-113.12.31		173	173	上周登记
資誠聯合會	李佩璇	113.1.1-113.12.31		421	421	移轉訂價報告
計師事務所	子佩璇	113.1.1-113.12.31		421	421	抄 特可俱報古
資誠聯合會	王玉娟	112.1.1-112.12.31		40	40	員工薪資檢查表
計師事務所	工工奶	112.1.1-112.12.31		40	40	只上新貝做鱼衣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 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 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 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112	左	114	年度	
職稱	姓	名	113	年度	截至4月30日		
地区	处土	石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湯士權		-	-	-	-	
董事	W						
總經理	洪家政		-	-	-	-	
董事	陳明信		-	-	-	-	
董事	蕭珍琪		-	-	-	-	
董事	張家瑞		2,906,976	-	-	-	
獨立董事	周聰南		-	-	-	-	
獨立董事	周良貞		-	-	-	-	
獨立董事	李世欽		-	-	-	-	
資深副總經理	胡晨光		-	-	-	-	
副總經理/	工十法		-				
公司治理主管	王志遠			-	-	-	
協理	郭宗志		-	-	-	-	
協理	郭清興		-	-	-	-	
協理	詹益禎		(130,000)	-	(46,000)	-	
協理	洪堯陽		-	-	-	-	
協理	張忠瑋		-	-	200,000	-	

(二)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單位:新台幣元;股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張忠瑋	受贈	114/2/13	林旆嫺	夫妻	200,000	1
張家瑞 (註1)	受讓	113/6/26	Apollo Star Group Ltd	負責人	2,906,976	ı
張石沛蓁 (註 2)	受讓	113/6/26	Glory City Worldwide Limited	負責人	2,906,976	ı
沛臻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註3)	投資	113/7/1	張石沛蓁	負責人	2,906,976	

註 1: Apollo Star Group Ltd 清算剩餘財產分配受誏股權。

註 2:張石沛蓁為張家瑞之配偶,Glory City Worldwide Limited 清算剩餘財產分配受誏股權。

註 3: 沛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張家瑞之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三)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3月25日 單位:股

						11	4年3月23	H + 12	・股
姓名	本人 持有服		配偶、未成持有股		利用他人。計持有		前互人親屬稱成十間或等關或。大具配內人親屬稱成各	關係 二親名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湯士權	3,535,633	6.10%	1,693,106	2.92%	-	-	喻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芸	配父父父父	-
張家瑞	2,906,976	5.01%	-	-	2,906,976	5.01%	張石沛蓁	配偶	-
沛臻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2,906,976	5.01%	-	-	-	-	張石沛蓁	董事	
負責人: 張石沛蓁	-	-	2,906,976	5.01%	-	-	張家瑞	配偶	1
承敏投資 有限公司	1,950,182	3.36%	-	-	-	-	喻蕙貞	董事	-
負責人:	1,693,106	2.92%	3,535,633	6.10%	-	-	湯士權 湯承敏 湯芸 承敏投資	配母母母董	-
湯承翰	1,665,987	2.87%	-	-	-	-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芸	父母兄妹妹	-
湯芸	1,564,631	2.70%	-	-	-	-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場	父母兄姊妹	-
湯敏	1,563,468	2.70%	-	-	-	-	湯士權 滑 湯 湯 湯 湯 芸	父母兄妹妹	-

姓名	本人 持有服	股份 持有股份 計持有股份		前互人親屬稱成大具配內人親屬稱成為以者	關《二親名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永豐商銀									
託管創富									
投資有限	1,155,232	1.99%	-	-	-	-	-	-	-
公司投資									
專戶									
洪家政	1,125,381	1.94%	253,131	0.44%	-	-	-	-	-

註:本表係以最近期停止過戶期間114年3月25日為資料基準日,實收股本為57,996,587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18,333	100.00	-	-	18,333	100.00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	-	28	100.00	28	100.00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	-	3,250	100.00	3,250	100.00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註)	-	ı	-	100.00	-	100.00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註)	-	ı	ı	100.00	-	100.00
上海湯石科技有限公司(註)	-	-	-	100.00	-	100.00
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00	-	-	100	100.00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 (開曼)股份 有限公司	37,010	100.00	-	-	37,010	100.00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	-	8,872	100.00	8,872	100.00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註)	-	-	-	100.00	-	100.00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註)	-	-	-	100.00	-	100.00

註: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4年4月30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核定	股本	實收	股本	備註	т	•
年月	發行價格						以現金以外	
十九	(元)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之財產抵充	其他
							股款者	
81.08	1,000	5	5,000	5	5,000	設立	-	註 1
89.12	1,000	20	20,000	20	20,000	現金增資 15 仟股	-	註2
95.09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8,000 仟股	-	註3
95.12	20	14,000	140,000	14,000	140,000	現金增資 4,000 仟股	-	註 4
96.06	35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1,000 仟股	-	註 5
96.08	75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股	-	註6
96.11	30	24,000	24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1,000 仟股	-	註7
97.08	10	24,000	240,000	21,950	219,500	盈餘轉增資 2,660 仟股,員 工紅利 290 仟股	-	註8
98.10	10 27.49	30,000	300,000	23,100	231,000	盈餘轉增資 1,097.5 仟股, 員工紅利 52.5 仟股	-	註9
100.01	63 23.5~23.9	30,000	300,000	25,597	255,968	現金增資 2,000 仟股,執行 員工認股權 496.8 仟股	-	註 10
100.10	10 27.18	50,000	500,000	27,205	272,050	盈餘轉增資 1,535.8 仟股, 員工紅利 72.4 仟股	-	註 11
101.01	21.5~21.8	50,000	500,000	27,340	273,401	執行員工認股權 135.1 仟股	-	註 12
101.05	21.5~21.8	50,000	500,000	27,499	274,989	執行員工認股權 158.8 仟股	-	註 13
101.10	10 28.62	50,000	500,000	29,218	292,183	盈餘轉增資 1,649.9 仟股, 員工紅利 69.5 仟股	-	註 14
101.11	19.3~25.0	50,000	500,000	29,424	294,249	執行員工認股權 206.5 仟股	-	註 15
102.04	19.60	50,000	500,000	29,469	294,689	執行員工認股權 44 仟股	-	註 16
102.06	31	50,000	500,000	33,399	333,989	現金增資 3,930 仟股	-	註 17
102.08	10	50,000	500,000	35,167	351,670	盈餘轉增資 1,768.1 仟股	-	註 18
102.12	22.9	50,000	500,000	35,187	351,868	執行員工認股權 19.8 仟股	-	註 19
103.05	22.9 29	50,000	500,000	35,246	352,456	執行員工認股權 58.8 仟股	-	註 20
103.08	10	50,000	500,000	36,303	363,029	盈餘轉增資 1,057.4 仟股	-	註 21
103.12	21.2 26.9	50,000	500,000	36,698	366,979	執行員工認股權 395 仟股	-	註 22
104.03	21.2 26.9	50,000	500,000	36,748	367,479	執行員工認股權 50 仟股	-	註 23
104.04	21.2 26.9	50,000	500,000	36,961	369,609	執行員工認股權 213 仟股	-	註 24
104.07	10	50,000	500,000	38,070	380,698	盈餘轉增資 1,108.8 仟股	-	註 25

		核定	股本	實收	股本	備註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104.11	24.9	50,000	500,000	38,138	381,378	執行員工認股權 68 仟股	-	註 26
105.03	24.9 24	50,000	500,000	38,218	382,180	執行員工認股權 80.25 仟股	-	註 27
105.08	10	50,000	500,000	38,982	389,824	盈餘轉增資 764.36 仟股	-	註 28
105.11	22.7 21.9	50,000	500,000	39,069	390,689	執行員工認股權 86.5 仟股	-	註 29
106.03	22.7 21.9 23.8	50,000	500,000	39,418	394,176	執行員工認股權 348.75 仟 股	-	註 30
106.08	10	50,000	500,000	39,812	398,118	盈餘轉增資 394.18 仟股	-	註 31
107.03	21.7	50,000	500,000	39,895	398,948	執行員工認股權 83 仟股	-	註 32
108.01	20.5	50,000	500,000	39,963	399,628	執行員工認股權 68 仟股	-	註 33
108.03	20.5	50,000	500,000	40,041	400,408	執行員工認股權 78 仟股	-	註 34
108.11	19 27.8	50,000	500,000	40,125	401,253	執行員工認股權 84.5 仟股	-	註 35
109.03	19 27.8	50,000	500,000	40,253	402,533	執行員工認股權 128 仟股	-	註 36
109.08	-	50,000	500,000	39,653	396,533	註銷庫藏股 600 仟股	-	註 37
109.11	25.7	50,000	500,000	39,672	396,723	執行員工認股權 19 仟股	-	註 38
110.03	25.7	50,000	500,000	39,961	399,615	執行員工認股權 289.25 仟股	-	註 39
110.08	23.6	50,000	500,000	40,161	401,615	執行員工認股權 200 仟股	-	註 40
110.11	23.6	50,000	500,000	40,203	402,030	執行員工認股權 41.5 仟股	-	註 41
111.03	23.6	50,000	500,000	40,372	403,720	執行員工認股權 169 仟股	-	註 42
111.05	-	50,000	500,000	39,372	393,720	註銷庫藏股 1,000 仟股	-	註 43
112.01	22.1	50,000	500,000	39,422	394,223	執行員工認股權 50 仟股	-	註 44
112.03	22.1	50,000	500,000	39,495	394,955	執行員工認股權 73 仟股	-	註 45
112.12	-	80,000	800,000	57,885	578,850	股份轉換 18,390 仟股	-	註 46
113.02	20.9	80,000	800,000	57,997	579,966	執行員工認股權 112 仟股	-	註 47
114.04	-	80,000	800,000	57,497	574,966	註銷庫藏股 500 仟股	-	註 48

- 註 1:臺灣省政府建設廳 81.8.20(81)建三王字第 332995 號函核准發行每股面額 1,000 元, 共發行 5 仟股, 另經由經濟部 95.9.11 經授中字第 09532806890 號函核准, 每股面額則由 1,000 元變更為每股 10 元。
- 註 2:經濟部 89.12.15 經中字第 89543100 號函核准發行每股面額 1,000 元,共發行 15 仟股,另經由經濟 部 95.9.11 經授中字第 09532806890 號函核准,每股面額則由 1,000 元變更為每股 10 元。
- 註 3:經濟部 95.9.11 經授中字第 09532806890 號函核准,前各次已發行普通股自 20 仟股變更為 2,000 仟股,每股面額則由 1,000 元變更為每股 10 元,加計 95.9.11 變更登記發行之新股 8,000 仟股,共計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為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100,000 仟元。
- 註 4:經濟部 95.12.12 經授中字第 09533276850 號函核准。
- 註 5:臺北市政府 96.6.27 府建商字第 09686097700 號函核准。
- 註 6:臺北市政府 96.8.28 府建商字第 09688700200 號函核准。
- 註7:臺北市政府96.11.8 府產業商字第09691489300 號函核准。
- 註 8:經濟部 97.8.12 經授中字第 09732843240 號函核准。

```
註 9:經濟部 98.10.15 經授中字第 09833261900 號函核准。
註 10:新北市政府 100.1.21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00963 號核准。
註 11: 新北市政府 100.10.14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64754 號核准。
註 12:新北市政府 101.1.12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02252 號核准。
註 13: 新北市政府 101.5.18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29007 號核准。
註 14:新北市政府 101.10.01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61849 號核准。
註 15: 新北市政府 101.11.27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74210 號核准。
註 16: 新北市政府 102.4.23 北府經司字第 1025022702 號核准。
註 17: 新北市政府 102.6.25 北府經司字第 1025038935 號核准。
註 18: 新北市政府 102.8.15 北府經司字第 1025051230 號核准。
註 19:新北市政府 102.12.23 北府經司字第 1025079090 號核准。
註 20: 新北市政府 103.5.19 北府經司字第 1035150087 號核准。
註 21: 新北市政府 103.8.12 北府經司字第 1035171410 號核准。
註 22: 新北市政府 103.12.12 北府經司字第 1035201178 號核准。
註 23: 新北市政府 104.3.16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34519 號核准。
註 24: 新北市政府 104.4.29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44890 號核准。
註 25: 新北市政府 104.7.31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67748 號核准。
註 26: 新北市政府 104.11.24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95683 號核准。
註 27: 新北市政府 105.3.31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151272 號核准。
註 28: 新北市政府 105.8.16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02995 號核准。
註 29: 新北市政府 105.11.24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55325642 號核准。
註 30: 新北市政府 106.3.1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15582 號核准。
註 31: 新北市政府 106.8.4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49364 號核准。
註 32: 新北市政府 107.3.20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78016307 號核准。
註 33: 新北市政府 108.1.11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88001976 號核准。
註 34: 新北市政府 108.3.25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88018188 號核准。
註 35: 新北市政府 108.11.26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88078734 號核准。
註 36: 新北市政府 109.3.30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18921 號核准。
註 37: 新北市政府 109.8.27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57961 號核准。
註 38: 新北市政府 109.11.24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83442 號核准。
註 39: 新北市政府 110.3.22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18112 號核准。
註 40: 新北市政府 110.8.2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58495 號核准。
註 41: 新北市政府 110.11.19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08082509 號核准。
註 42: 新北市政府 111.3.22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19905 號核准。
註 43: 新北市政府 111.5.11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32812 號核准。
註 44: 新北市政府 112.1.16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03410 號核准。
註 45: 新北市政府 112.3.15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28016438 號核准。
註 46:經濟部 112.12.26 經授商字第 11230229180 號核准。
註 47:經濟部 113.2.7 經授商字第 11330006280 號核准。
```

114年3月25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文/万/生织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加加工
普通股	57,996,587	22,003,413	8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註 48:114.4.9 董事會通過註銷庫藏股 500 千股,減資基準日 114.04.21,實收股本變更申請中。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3月25日;單位:股

	'	
股 份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湯士權	3,535,633	6.10%
張家瑞	2,906,976	5.01%
沛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06,976	5.01%
承敏投資有限公司	1,950,182	3.36%
喻蕙貞	1,693,106	2.92%
湯承翰	1,665,987	2.87%
湯芸	1,564,631	2.70%
湯敏	1,563,468	2.70%
永豐商銀託管創富投資有限公司投 資專戶	1,155,232	1.99%
洪家政	1,125,381	1.94%

註1: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註 2: 本表係以最近期停止過戶期間 114 年 3 月 25 日為資料基準日。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所得稅後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彌補虧損。
- (2)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餘額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 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階段屬於成長期,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股東紅利之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紅利之分派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2.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平位・別ロ市
一一三年度稅後淨利	\$223,714
加:一一三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註1)	729,000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95,271)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註2)	48,603,884
一一三年度可分配盈餘	\$49,461,327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40,062,461
截至一一三年度止累積可分配盈餘	\$89,523,788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45,510,87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4,012,918
附註:	
現金股利:每股 0.80 元。	

- 註1、一一三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729,000元,係因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調整保留盈餘。
- 註 2、本期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8,603,884 元,係特別盈餘公積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 益減項淨額之差額。
- 註3、經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80元。
- 註 4、每股現金股利係以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流通在外股數 56,888,587 股計算而得。
-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股利政策無重大變動。
-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未擬議無償配股作業。
-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廿三條之一規定:

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提撥百分之二.五以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 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之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

上述獲利狀況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是以一次分派方式為之。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 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年度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金額,係以當期之稅前淨利,依章程

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認列為營業費用。惟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 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分配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 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八泛石口	董事會擬議分	認列費用年度	差異金額	差異原因及處
分派項目	派金額(A)		理情形	
員工現金酬勞	407,000	407,000	0	無
董事酬勞	65,000	65,000	0	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 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僅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407,000 元。

- 4. 一一二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 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 (1)分派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7,255,000 元。
 - (2)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1,208,000 元。
-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己執行完畢)

114年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二次	第四次(註2)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 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9.3.3-109.4.21	114.1.21-114.2.26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25 元至 35 元間,惟若本公司股價 低於所定買回區間價 格下限時,本公司得繼 續執行買回股份	每股新台幣 18 元至 28 元間,惟若本公司股價 低於所定買回區間價 格下限時,本公司得繼 續執行買回股份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股	普通股 608,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28,744,269 元	新台幣 15,321,256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60.8%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	轉讓 500,000 股	-

里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500,000股(註1)	1,108,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0.960/	1.010/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6%	1.91%

註 1:經 114.04.09 董事會通過辦理註銷作業,減資基準日為 114.04.21,實收資本額申請變更中。 註 2:經 114.04.30 董事會通過辦理變更買回股份之目的,由原轉讓予員工變更為維護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

114年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五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	新台幣1,009,025仟元
預定買回之期間	114.4.16-114.6.15
預定買回之數量	500,000股
買回之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15元至25元間,惟若本公司股價
	低於所定買回區間價格下限時,本公司得繼
	續執行買回股份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2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4,506,556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	40.00%
比率(%)	40.0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4年4月30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七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八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11.9.7	113.12.4		
發行(辦理)日期	111.10.31	113.12.23		
發行單位數(股)	600,000	6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1.020/	1.020/		
總數比率(註 1)	1.03%	1.03%		
認股存續期間	5年	5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屆滿二年可行使 50%	屆滿二年可行使 50%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三年可行使 75%	屆滿三年可行使 75%		
	屆滿四年可行使 100%	屆滿四年可行使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股)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元)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股)	538,950	548,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6.8	22.70		
(元)	20.8	22.7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	0.93%	0.94%		
總數比率 (%)(註2)	0.9370	0.5470		
	若員工認股權全數轉換,股本	若員工認股權全數轉換,股本		
	將增加 5,390 仟元,對股東權益	將增加 5,480 仟元,對股東權益		
	稀釋比率約為 0.92%。另依發	稀釋比率約為 0.94%。另依發		
對股東權益影響(註 3)	行條件,本員工認股權憑證於	行條件,本員工認股權憑證於		
以水作血形音(吐 J)	發行日屆滿第二年至第五年之	發行日屆滿第二年至第五年之		
	期間內分次執行,故尚不致對	期間內分次執行,故尚不致對		
	股東權益造成重大且立即之影	股東權益造成重大且立即之影		
	鄉。	響。		

註1: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股;係指原始發行得認股數量占刊印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

註 2: 係指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刊印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

註3:股東權益稀釋比率之計算公式如下:(員工認股權全數執行後增加之股數)÷(轉換前之流通在外發行股份+員工認股權全數執行後增加之股數)。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之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4年4月30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取得認股			已執行					未執行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 數量	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認股	認股	認股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認股	認股	認股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心致几十	數量	價格	金額		總數比率	數量	價格	金額	總數比率	
	總經理	洪家政	546,000	0.94%	0			0	0%	233,000	26.80	6,244,400	0.80%	
	資深副總	胡晨光								233,000	22.70	5,289,100		
	副總經理	王志遠												
經理	協理	詹益禎												
	協理	洪堯陽												
	協理	郭清興												
	協理	郭宗志												
	協理	張忠瑋												
	資深經理	張宏裕	342,000	0.59%	0			0	0%	176,000	26.80	4,716,800	0.59%	
	資深經理	李靜雯								166,000	22.70	3,768,200		
	資深經理	楊政仁												
前	經理	林景薇												
十大員	經理	陳柏州												
員	經理	李璟昆												
工	副理	賴彥志												
	副理	陳健豪												
	副理	簡仍丹												
	特助	喻蕙貞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 (二)執行情形及效益: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H01010 體育用品製造業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石口	113 年度	占全年度
項目	銷售實績	銷售比重
燈具及零件	1,216,401	1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為專業商用照明燈具之設計與製造廠商,主要產品為高效能商業照明燈具,依光源不同可分為以下幾類:

- A.發光二極體(以下簡稱 LED) 燈具
- B.高壓氣體放電燈(以下簡稱 HID)燈具
- C. 螢光燈具
- D.鹵素燈具

上述產品可廣泛應用於建築室內、室外照明及零售展示照明等商用領域。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本公司研發重點與未來新產品方向主要係研究工程項目環境安裝調試 需求,設計並製造配合各式光源展現最佳效果及施工安裝高效之燈具,目 前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如下

- A. HT-121 開發新版本 HT-1C1
- B. 24V TU 軌道新隱藏式電源頭 TU-2C3
- C. 高壓單回路隱藏式軌道電源頭系列 HT-3C6 系列
- D. 軌道彎管射燈開發 SA-2870B
- E. 展陳櫥櫃燈 CA-531A
- F. 防眩透光板嵌燈/ 吸頂燈 WG-606FST 系列
- G. Ø 68 開孔 GU10 嵌燈 DH-802A
- H. SA-1860 系列升级變焦系列
- I. 家居用小尺寸 Bollard 燈 OLG-244RST/OLG-254RST
- J. OFA-207P 系列户外投射燈升级
- K. OBA-213R 系列戶外壁燈升级
- L. 不銹鋼戶外埋地燈 ODA-613A-24V
- M. 户外小角度 3° 射燈開發
- N. Mini Ground 超薄地埋燈開發
- O. OLG-304R 圓形泛光壁燈/庭院燈
- P. 户外白光洗牆高均匀地埋燈家族系列
- Q. 戶外彩光洗牆高均勻及橫功率控制地埋燈家族系列
- R. 户外 75~150W 高功率投光系列
- S. 戶外 48V 串接數線條燈具系列
- T. 戶外庭院簡易 DMX 同步控制產品
- U. 户外小角度投光燈系列
- V. 戶外整燈 100 lm/w 高光效投光燈系列
- W. 户外立杆投射燈

2.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A.照明光源變化趨勢

照明燈具依據採用之光源不同,可區分為熱輻射發光、氣體放電發光、電子輻射發光等三大光源屬性,本公司產品採用光源主要包含熱輻射發光之白熾燈及鹵素燈(Halogen)、低壓氣體放電(Low-Intensity Discharge)之螢光燈、高壓氣體放電之 HID 燈以及電子輻射發光之 LED 光源等,整體照明產業隨著近年來 LED 照明光源技術革新,以及各國政府節能環保政策推行等因素,各種光源應用的比重逐漸出現轉變。

由於白熾燈發光效率不佳,多數電力消耗以熱能型態釋放出來,僅少部分的電力發出可視光供照明使用,因其發光效率低落,加上溫室效應以及能源過度消耗使得人們環保節能意識抬頭,白熾燈已成為各國政府積極欲淘汰的對象,歐盟、日本、加拿大、台灣及印度於 2012 年禁止使用,中國大陸則於 2008 年起計劃於 10 年內逐步禁止,採用節省照明耗電用量方式,達成避免能源消耗與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的目標,隨各國政府政策陸續落實,白熾燈佔照明市場光源應用之比重將大幅減少,最終將逐漸退出市場。

低壓氣體放電燈如螢光燈 T5、T8 以及俗稱的省電燈泡,隨著節能概念及用電效率受到重視,螢光燈及省電燈泡在本身效率不斷提高、生產成本持續降低下,逐漸由工業及商業應用擴展到居家照明,其相較其他光源低價的優勢,快速地取代鹵素燈等傳統照明光源,市佔率大幅提升。

而 LED 光源被視為本世紀照明光源,提供體積小、低耗電量、壽命長、控制容易及耐震防潮等優勢條件,各廠商莫不積極投入 LED 照明之研究與開發,因此在發光效率、機構元件、散熱及電性技術等障礙逐漸克服之後,再加上 LED 成本不斷下滑帶動下,產品應用領域迅速地由手機背光、戶外指示燈、中小尺寸背光模組、NB 背光模組及 LED TV 等產品應用逐漸擴展至照明領域,而 LED 廠商以及傳統照明燈具廠商紛紛藉由不同的專業技術以及不同的產品開發策略切入 LED 照明產業以及 LED 照明應用領域。

B.LED 照明市場概況

2011年 LED 照明市場規模為 61 億美元, 佔全球照明市場滲透率約 為 5%, LED 照明佔全球照明市場比重不高, 然 2012年起各國政府禁用 白熾燈泡的汰換政策開始陸續啟動, 且近年來由於 LED 價格不斷下滑、發光效率不斷提高, 使得 LED 得以進入照明市場, 但仍受限於 LED 價格較高、產業標準未定,以及光型、壽命、可靠度等技術問題尚未解決, 2011年 LED 照明市場僅 60.7億美元左右。不過近年因 LED 價格持續

下滑以及政府政策支持之下,LED照明市場規模持續成長,2015年 LED照明市場規模達 400億美元左右,市場滲透率達 28%,2016年 LED照明市場規模達 487億美元左右,市場滲透率達 33%,而 2017年 LED照明市場規模達 581億美元,市場滲透率達 38%,2020年市場滲透率達 53.6%,預估 2025年將可達 79%,2027年有機會突破 80%。LED照明市場成長速度遠高於全球照明市場成長率,未來在 LED 特性提升、價格下滑以及節能政策推動之下,將持續帶動 LED照明市場成長。

■市場規模 🔷 LED照明渗透率 \$ billion 200 100% 180 160 80% 140 120 60% 100 80 40% 60 40 20% 20 0% 2019 2020 2021 2022e 2023f 2024f 2025f 2026f 2027f

全球 LED 照明市場規模分析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及高工產研所

在廠商動態方面,LED 相關廠商或專業照明燈具廠商為掌握未來 LED 照明發展契機及市場商機,藉由不同專業技術、競爭優勢以及不同 類型的 LED 照明產品積極跨入照明應用領域,就廠商開發的產品類型 而言,可區分為 LED 燈具以及 LED 光源等兩種主要的產品類型。

C.LED 燈具及 LED 光源市場概況

LED 燈具產品主要由 LED 光源、基板、光學透鏡、電路控制、燈罩、散熱結構、金屬本體結構以及轉向調整機構所構成,燈具廠商透過光學透鏡以及燈罩等零組件,運用二次光學技術來呈現所要求的精準的燈光效果,並在產品開發時進行光型、照射角度、截光角等參數的設定,另藉由轉向機構的輔助進行燈具照明角度的調整,以及利用特殊專利設計的結構嵌入安裝空間,或裝置於軌道上移動使用,燈具廠商經過上述

各項產品的開發設計過程可因應各種不同使用空間的燈光配置需求,適 用於對於燈光效果以及照明效率有較高品質需求,或者是要求燈具須具 備各項調整功能的使用空間,主要產品包含投射燈、軌道燈、櫥櫃燈、 嵌燈、檯燈及庭園燈等多樣化的 LED 燈具產品。

以LED 燈具產品跨入LED 照明應用的廠商,原本大多從事傳統照明燈具產品之開發設計,透過本身長久累積下來的燈具及二次光學技術的能力優勢,再結合LED 具備演色性佳、體積小、低耗電及長壽命等優於傳統光源的特點,設計出適用於各種不同空間及應用領域之燈具產品,充分發揮LED 光源的特點以及專業照明燈具廠商的競爭優勢,期望在新世代光源變化趨勢下,能結合本身產品技術以及對下游應用市場的熟悉程度,取得LED 照明市場商機。





資料來源:本公司

LED 光源主要由 LED 晶粒、光學透鏡、散熱鳍片以及底座所構成,廠商將 LED 晶粒點發光的特性透過光學透鏡,產生近似傳統光源的光型表現,並採用與傳統光源相同的底座及燈座設計,在不更換燈具外部結構的前提下,達到取代傳統光源的目的,主要產品類型包含 A-lamp(球泡燈型)、PAR 燈、MR-16 以及 FL(燈管型)等類型。

以 LED 光源產品跨入 LED 照明應用的廠商,多數為原本即屬於 LED 產業之相關廠商,如我國 LED 封裝廠商隆達及億光等,利用本身大量生產製造可進而壓低 LED 成本及銷售價格之生產優勢,以 LED 光源產品切入 LED 照明以取代傳統照明光源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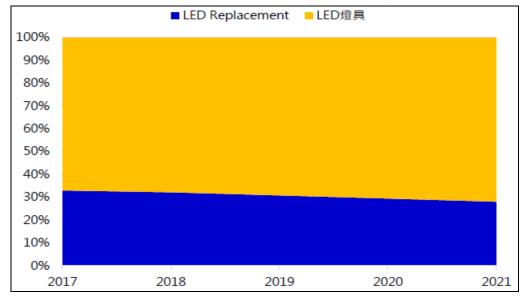
LED 光源類型



資料來源: IEK, 2011/03

就 LED 燈具以及 LED 照明產品市場規模變化情形而言,主要取決於使用者對於價格的敏感程度以及 LED 產品的價格高低而定,LED 燈具產品除基本照明要求外,對於燈光品質及效果要求較為嚴謹,且具備許多功能性設計,可提高產品的附加價值,降低使用者對於價格敏感程度,雖然以 LED 發光作為燈具光源的成本仍高於其他照明光源,未來市場趨勢為持續穩定成長情形,且市場規模發酵時點將相較 LED 光源產品提前。

而 LED 光源產品主要為替代傳統照明使用,隨著 LED 發光效率提高以及發光成本快速降低,LED 光源在廠商積極推廣之下,在未來發展,LED 發光成本可望維持持續下滑的趨勢,價格將不斷貼近傳統照明,除原本工業或商業應用領域使用者之外,對於價格敏感程度較高的一般消費者,將開始願意採用 LED 光源產品替代原本的傳統照明,市場規模大幅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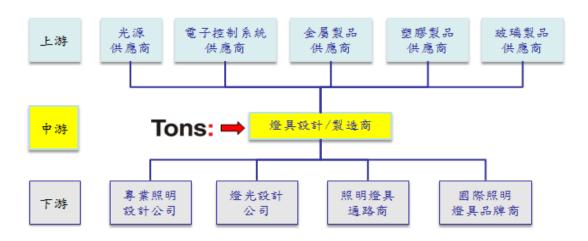
近年 LED 燈具及 LED 光源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 (yyyy/mm)

就上述兩大類 LED 照明產品的屬性而言,在價格、照明品質、產品多樣性與產品發展方向等方面皆有所差異,LED 光源產品以取代傳統照明光源角度為出發點,因此價格力求趨近於傳統光源,照明品質則要求近似於傳統光源的發光表現,產品發展為少樣多量,不同產品差異性低,規格較為統一;而 LED 燈具產品以專業照明以及高附加功能作為出發點,價格因優異的燈光品質、工藝設計以及多樣化的產品功能等附加價值提高而提高,產品發展為少量多樣,且應用於不同使用空間的產品,彼此差異性高。因此上述產品在差異化的產品特性下,終端應用市場將有所區隔,預期未來 LED 光源產品市場發展的重心將在於一般照明應用領域,而 LED 燈具產品將著重於商業照明領域的產品開發以及應用,LED 燈具以及 LED 光

源產品雖有不同的產品開發以及市場應用差異,但未來將共同擴大 LED 照明於整體照明市場的應用比例。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LED 照明將成為未來照明產業主流趨勢

近年來全球能源需求提高,原油價格攀升,發電成本不斷增加,使得全球資源枯竭的問題逐漸浮現,而且二氧化碳排放量大幅增加,導致全球溫度升高及氣候異常等一連串溫室效應現象,除能源消耗之外,衍生出全球環境保護與節能議題。有鑑於能源的過度使用,各國政府積極推展使用再生能源與節能省電政策,如禁用白熾燈泡政策等,並積極尋求其他光源替代傳統光源,在全球節能環保訴求持續提升之際,一般民眾及商業活動的照明使用習慣將重新調整,因而牽動照明產業未來發展趨勢。

就照明產業未來發展而言,白熾燈泡(Incandescent)將逐漸被禁用及取代,高效率燈源如螢光燈(Fluorescent)、省電燈泡(Compact Fluorescent)及 LED 等正快速成為主流,自 2008 年起,傳統燈泡比例由將近 80%逐年下降,預估 2015 年螢光燈及省電燈泡則挾著低價優勢逐,市佔率隨著白熾燈禁用政策及禁用時間的接近開始增加至 50%,但未來 LED 亦藉由技術水準的提升,發光效率持續成長以及產品價格逐年下滑等趨勢,自 2012 年起開啟 LED 照明快速成長階段,並排擠省電燈泡使用比例,LED 具備演色性佳、體積小、低耗電及長壽命等產品特性,迅速被消費者所採用而大幅成長,將成為新一代照明應用主流趨勢。

B.LED 照明將率先於商業照明應用領域快速成長

照明應用領域依用途以及使用場所區分,可分為一般照明、工業及

商業照明、公共照明以及其他照明等應用,一般照明以家庭用戶為主要應用場所,每日點燈時間最短,故價格敏感度最高,一般民眾購買照明產品以價格為首要考量,價格較低的白熾燈(Incandescent)及鹵素燈(Halogen)等照明應用比重最高,其次為螢光燈管(LFL)及省電燈泡(CFL)等;而工業及商業照明應用場所如生產廠房、建築公共空間及外觀、商業大樓以及辦公空間等,使用者重視燈光是否可達到照明效率的提升或預期燈光設計的品質與效果,點燈時間較長的特性則進一步降低了價格敏感程度;而公共照明則以公園、橋樑以及道路照明等公共設施為主,多為專案以及標案性質。

自近年起 LED 照明滲透率將逐步提升,LED 產業廠商普遍預期在廠商強力推廣以及消費者接受程度提高的趨勢下,甚至政府補貼政策的推升之下,LED 照明將快速進入各照明應用領域,而在各應用領域普遍採用的光源型態迥異的特性之下,各應用領域使用 LED 照明的成長時點也將因此產生不同的趨勢變化。

而工業及商業照明每日平均點燈時數可達 18 小時,使用 LED 照明的回收期間相較一般照明大幅縮短三倍,在點燈時間較長的情況下,LED 照明的節能效果顯著,將快速回收採用 LED 照明的成本,而 LED 具備之高演色性、新穎外觀設計及企業形象提升等特性,將提高企業使用意願,大幅提前商業照明採用 LED 產品的時點,未來 LED 產品比重將大幅增加,LED 應用滲透率得以快速提升,因此商業照明應用 LED 時程較工業照明領先。就整體 LED 照明市場而言商業及工業照明所佔比重最高,將成為 LED 照明產品最主要的應用市場。

(4)競爭情形

隨著 LED 照明的快速發展,原本即屬於照明燈具產業之廠商,如Panasonic、Acuity Brands、Philips、Cooper、Zumtobel 等領導廠商紛紛切入 LED 燈具的開發以及應用,除此之外,本公司於 93 年切入 LED 燈具應用,率先採用 LED 光源發展專業照明燈具,依據 LED 光源特性作為燈具的光學設計基礎,本公司研發以及產品開發進程相較其他照明燈具同業領先,藉由深厚的產品開發能力已掌握上述領導廠商 LED 燈具代工訂單,產品競爭力深獲客戶以及同業肯定。

相較國內公司,我國 LED 產品供應鏈完整,然多屬上中游之 LED 磊晶以及封裝廠商,其競爭優勢在於藉由大量生產製造壓低成本及銷售價格,廠商多切入 LED 光源產品開發,搶佔 LED 光源替代傳統光源的市場商機,在產品種類上多屬光源型態,並無與本公司完全相同,係專注於專業照明燈具設計開發之同業,反觀本公司於照明燈具領域經營已久,長久累積的產品開發及研發實力已獲得國際大廠肯定,目前 LED 燈具產品營收已達近 65%水準,營收規模自 99 年度起均為新台幣 10 億元左右,LED 燈具產品開發能力以及營收規模係居於領先地位。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燈具系統的設計與整合需要橫跨光學、熱學、電子、機構與工業設計等不同的領域,良好的燈具系統設計,除了可以滿足原先設定的照明需求,並可提高能源使用效率與降低光汙染。另,景觀照明燈具的工作環境絕大多數位於戶外,須著重考慮產品防水問題。茲說明本公司在各項技術領域之技術層次與概況

A.光學

一般而言,較高亮度的照明也代表較高能耗。在照明產業中,由於光源 為相對標準化的產品,一般燈具製造廠商取得標準化光源後,依據燈具 功能設定之光束角度、截光角等光學參數進行燈具光學設計。舉例來說: 同樣的 LED 光源,本公司針對採用的 LED,考量各種角度的可實現性、 整體外觀工業設計及安全規定遵循等因素後,均會設計專屬搭配的二次 光學反射罩及透鏡,此與市面上常見的公模反射罩或透鏡,常因需考量 不同廠家 LED 的共用性,而無法精準兼顧每種品牌 LED 發光特性的情形 相較,本公司的重點照明二次光學反射罩,角度相對精準,角度應用的 選擇相對多元,齊全飽滿圓潤的同時,更細膩處理出光的合理性與堅持 對光的修飾。而在基礎照明中,專利的高效光學擴散技術,可讓光線柔 化的同時,光穿透率亦有極高的水準表現,更不斷的追求新材料,讓光 暈與效率間尋求最佳化的平衡。由於高效率二次光學與擴散技術的使 用,在採用同樣 LED 實現相同照明效果時,湯石照明的燈具可減少 LED 的使用數量,達到降低能耗的節能效果,及滿足各運用場合的需求。 針對景觀照明項目需求,本公司研發光學膜片與透鏡的模組化組合方 案。光學膜片可柔化原生硬光斑,搭配小角度透鏡實現光束拉伸控制, 不僅確保動態影像的均勻性與色彩一致性,更可強化古建築外立面的歲 月肌理表現。

B.散熱技術

對 LED 燈具而言,有效的散熱是維持發光效率與使用壽命的主要因素。 針對 LED 燈具,本公司自行研發的各式散熱結構設計,配合高精密實驗 室的不斷驗證下,依不同系列光源燈具產品特性,控制溫度在足夠安全 係數下,達到經濟零件的同時亦可確保長時間操作可能遇到的風險。

C.電子驅動與電路設計

本公司主要光源驅動產品為外購,對於特殊應用與利基市場,一般市面上無法提供驅動解決方式時,本公司可自行開發,提供客戶更多選擇。而在整體系統設計時,由於規格、成本、安全性等多重因素考量,常需於與安定器與基板上進行特殊線路設計,而此專業之線路設計為一般傳統燈具廠商所不具備的。具有專業能力的同時,相對外購零件的驗證與規格要求,得到更多的主控權。

另,對於媒體建築動畫解決方案基於自主研發的集成化控制系統,深度整合 DC 驅動電路與 DMX512 協議解碼模塊,在實現 LED 芯片精準驅動的同時,確保動態影像的高同步性與色彩一致性。針對中低功率媒體應用需求,將核心控制電路與 LED 燈板進行模組化集成設計,有效壓縮產品體積,使小尺寸模組支持高密度安裝於建築外立面。模組化設計不僅簡化現場安裝流程,更支持與建築幕牆結構的深度整合,適配玻璃、金屬等多種材質。該方案已成功應用於多項大型媒體建築項目,在保證動畫流暢度達到專業標準的同時,降低系統複雜性,形成兼具技術領先性與工程實用性的解決方案。

D.機構與工業設計

本公司從民國 93 年即量產 LED 燈具,因此對於 LED 燈具之特性與技術完全掌握,加上本公司係傳統照明公司,雖然在光源技術產生了革命性的改變,但是在照明應用上,卻無重大變化,因此本公司熟知照明市場的應用需求,在機構與工業設計上,考量以下幾點進行設計,並從而形成本公司之產品優勢。

- (a)功能(Function):本公司產品針對不同應用需具備之基本功能。
- (b)家族性(Family):本公司累積二十餘年的燈具開發經驗,因此產品均 具有完整的系列性,針對同一空間的各種應用均有風格相近的產品可 供選用。
- (c)易於使用與環境保護(Friendly:)本公司產品從使用者與環保概念出發,所設計出來的產品選用綠色光源與環保的材料,以使用者為出發點創造出 Eco-Friendly 與 User-Friendly 的產品。
- (d)時尚性(Fashion):本公司產品外觀造型大方與美觀,多次榮獲國際設計大獎與台灣精品獎,能夠為環境創造時尚的氛圍。

另,戶外 LED 燈具防水技術以膠水固化工藝為核心,自行研發多樣化防水結構,並針對不同產品防水等級進行加嚴模擬測試,包含 IP 防水認證、60°C/95% RH 高濕儲存及冷熱衝擊等實驗,確保產品在戶外嚴苛環境下的長期可靠性。生產環節採用全流程環境管控,膠水工藝嚴格控制溫濕度參數,確保灌封膠水固化條件精確可控。依托 CNAS 國家認證實驗室的失效模式分析能力,針對膠水固化機理開展深入研究,通過材料特性測試與工藝參數優化,建立標準化固化工藝流程。此品質控制體系有效防止膠層氣泡、收縮不均等問題,保障密封結構完整性,並從材料科學角度強化防水性能的長期穩定性。

E.控制系統

多棟建築景觀照明聯動控制系統為目前戶外照明行業主流,如何快速高效控制複數棟建築物並保持通訊流暢為此控制系統技術重點。較早的單棟建築控制系統透過光纖傳輸,將訊號延伸至超高樓層,以確保訊號完整性。然現今多棟建築控制若然使用用光纖傳輸方案,必然導致安裝費

用及調適難度提升。故此聯動控制系統重點技術在於建築之間的通訊,透過互聯網的方式保證彼此之間通訊正常,也減少光纖安裝的費用。 互動景觀照明控制系統實施於中小型項目,本公司可提供多種感測器的 訊號接入或開發,包括但不限於紅外感測器、影像感測器、鐳射掃描感 測器、Kinect 動作截取感測器、麥克風感測器或溫濕度感測器等,也可 以透過各大平臺主流的 API 介面進行資料對接,例如獲取中央天氣資訊 的介面或是將人流識別的資訊透過雲端計算來提取。感知資訊與設計師 的遊戲或是互動效果相結合,從而達到除傳統的照明功能外,也提升建 築物與人的互動性。隨著遊戲互動的可玩性增加,對於客戶也可帶來額 外增值及廣告收益。

綜上所述,本公司目前在 LED 照明領域之技術層次屬於領先國際的水準, 未來也將秉持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持續投入研發,創造更多優質的產品。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E-		
項目	113 年度(合併)	114 年第 1 季 (合併)
研發費用	89,127	19,039
營收金額	1,216,401	225,597
佔營收金額比例(%)	7.33	8.44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 113 1. 外部調擺動戶外埋地燈 OGA-256R 系列
 - 2. 不銹鋼戶外埋地燈 OGA-601R-24V 系列
 - 3. 室内產品 120lm/W 系统效率升级
 - 4. 經濟型 GU10 射燈 HSP-370E / 吸頂燈 WA-370E
 - 5. 經濟高效版軌道射燈 SA-1860B 系列
 - 6. LIGHT S 家族延伸:嵌入式嵌燈 / 吸頂燈 / 吊燈系列
 - 7. ModFun A 模組化吸頂燈 WA-562R 系列
 - 8. 重點照明 IP65 嵌燈 DA-136R 系列
 - 9. 不鏽鋼戶外地表燈 OMA-005R-24V 系列
 - 10. 戶外 48V 串接數線條燈具系列 OLV-C01-24V
 - 11. 投光燈 SA-H 系列(設計、工程款共 8 款)研發
 - 12. 洗牆燈 LW 均匀彩光洗牆產品(3 款)研發
 - 13.48V 點線面線型發光條燈系列(3 款)研發
 - 14. 非對稱洗牆光學透鏡研發
 - 15.3 度角 PC 投光透鏡研發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發展計畫
 - A.積極建立市場區隔,創造各種產品利基。
 - B.強化產品線,滿足客戶一次性購足之需求。
 - C.掌握市場脈動,提供客製化產品,滿足不同地區客戶需求,並以最佳獲 利為前提,制定價格策略,創造競爭優勢。
 - D.建立優勢的實驗研發設備、創造可驗證的產品品質標準。

(2)中長期發展計畫

- A.擬定產品與人力發展計畫,以儲備企業拓展所需之人才,且隨進軍全球市場,人力資源朝國際化發展。
- B.與光源國際大廠策略合作,持續掌握最新光源發展趨勢,開發符合未來市場需求之產品。
- C.建立新開發市場自有品牌,區隔既有代工市場。
- D.以核心技術為基礎,秉持人本精神,關懷地球,致力推動綠色照明。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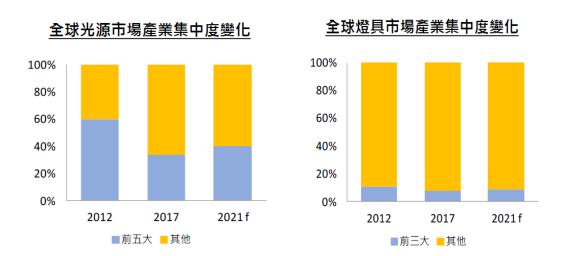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L	也區	113年度					
H	<u>v</u> <u>e</u>	合計	%				
Þ	9銷	70,233	5.77				
	歐洲	459,096	37.74				
外銷	亞洲	634,129	52.14				
外到	大洋洲	51,548	4.24				
	其 他	1,395	0.11				
終	急計	1,216,401	100.00				

(2)市場佔有率

由於全球共有數千家燈具製造商在不同的區域販售不同的商品;大型跨國企業尤其為市場之領導者,在研發、製造、通路各方面享有規模經濟利益;然而,由於燈具多樣化之產業特性,規模較小之製造商亦可藉由產品差異化來分食一部分的市場。依據專業機構 IHS(2019/02)之統計 2021 年照明燈具市場前三大廠商包括之市佔仍低於 10%,全球燈具市場可謂百家爭鳴。由於銷售產品種類眾多及產業特性之故,較不適用以市場占有率來衡量本公司所處產業之地位。

光源與燈具廠商市占情形



資料來源: IHS; 工研院 IEK整理 2019/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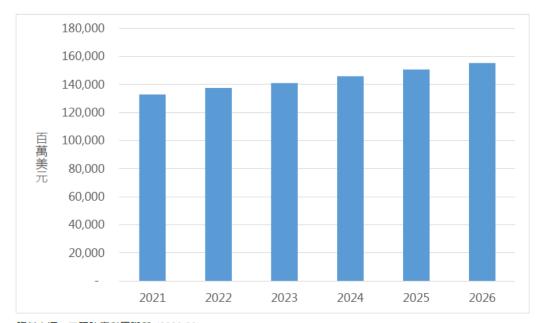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照明市場規模相當穩定,不易出現爆發性的成長,其發展主要受整體經濟成長、營建、汽車產業的榮枯等因素影響。近年來,全球照明市場銷售值呈現穩定成長的態勢,成長力道呈現逐步上揚,主要是新興國家的經濟成長,積極發展基礎建設,帶動對於照明產品的需求;另一方面,由於全球能源日益枯竭,加上技術創新、環保概念促使消費者之消費偏好改變,節能高效率照明逐漸受到重視,高單價新產品帶動整體產品的平均銷售單價進一步提高,帶動整體照明產業的銷售額成長。

本公司在照明燈具設計開發領域累積將近 20 年的產業經驗,熟知下游各種應用空間對於燈光光型、照度、演色性及色溫的使用需求,例如:商業大樓及營業空間的燈光應用必須營造舒適且柔和的光線;博物館及古文物展示空間照明重點在於將光線焦點集中於展品上,並避免紫外線 UV 照射以及降低光源帶來的溫度,減少對古文物的傷害;建築大樓燈光以襯托出整體建築外觀的美學設計為主;精品展示燈光則須具備高演色性及重點照明,突顯商品色彩以及設計價值。因此,在各種不同的場合及功能需求下,本公司按照不同的空間應用進行產品開發,利用二次光學技術結合照明燈具的光型設計、機械結構、散熱結構及工藝美學等關鍵技術及產品設計,讓不同特性的光源都能夠透過本公司生產之燈具,完美地呈現出所預期的燈光效果。本公司產品以專業照明設計為導向,係針對有精準照明品質要求之使用空間進行開發。

本公司主要客戶為專業燈光設計、燈光工程公司、大型國際燈具品牌廠商及通路商等,產品遍佈於日常照明應用之中,隨著全球經濟成長以及持續都市化,商業活動將蓬勃發展且照明使用量將有所增加,連帶使得全球照明產業不斷成長,並帶動專業照明的需求提升。依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以下簡稱 IEK)統計及預估,全球照明光源及燈具市場規模如下

全球照明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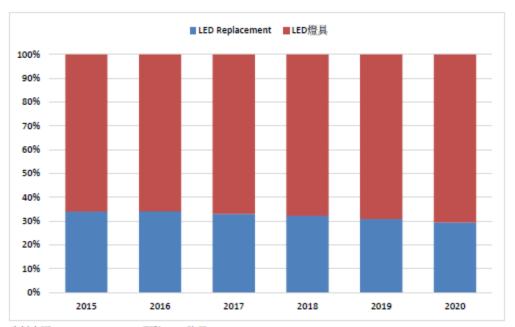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3/03)

全球 LED 照明市場規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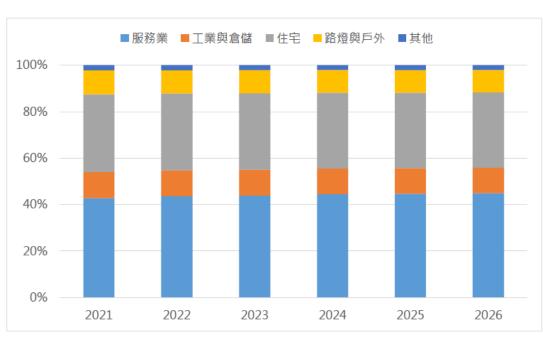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全球 LED 照明市場產品分析



資料來源:IHS(2016/01);工研院 IEK 整理(2016/05)

全球照明市場預測-應用市場別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2023/03)

在照明節能政策推動下,具有節能效益的 LED 照明產品市場規模持續擴大,預估 2026 年市場達 1,242 億美元規模。其中 LED 照明燈具產品少量多樣,毛利率較高,未來在 LED 元件價格持續下滑之後,市場滲透率將逐漸提高,市場規模也將逐漸成長,預估 2021 年至 2026 年滲透率可由 57.5%提升到 80%。全球照明市場規模穩定成長之際,各應用光源比重以及各應用領域市場規模將隨著照明技術以及照明產業的趨勢發展有不同的變化情形。

(4)競爭利基

A.兼具 LED 及傳統照明燈具研發及設計基礎,提供多元化選擇

本公司投入照明燈具設計開發已有將近 20 年歷史,依循照明光源的演進由鹵素燈、螢光燈、HID 燈等,至 LED 光源的應用與開發,對各式照明燈具的燈光設計、外觀結構及內部電子電路設計均建立深厚的產品設計開發及燈光應用基礎,配合不同的光源,依據光線品質以及使用需求設計出符合其光源特性的燈具,並兼顧各型態之應用空間,故產品開發並非完全集中於單一類型產品,可全面兼顧各應用領域及市場使用需求,加深產品線的廣度及深度。

B.掌握 LED 燈具關鍵技術解決方案,成為產品開發領先者

近年來 LED 產業蓬勃發展,挾著節能、低耗電及壽命長等優勢, 在發光效率持續提升及價格逐步下滑的趨勢下,時至今日,LED 已成 為發展最為快速之照明產品,但 LED 光源仍處於發展階段,應用於 照明燈具仍需解決光、機、熱、電等主要關鍵問題。

本公司於 93 年度即領先業界,率先投入 LED 燈具產品研究開發,目前取得的專利包含光學擴散塗料、散熱結構、電源接頭、防水裝置、燈具結構、轉向機構等各種項目之專利技術,本公司對於光、機、熱、電等 LED 光源應用之關鍵技術,均具備完善解決方案,加上累積多年的研發設計經驗,能充分運用 LED 光源特性,如照明角度、色溫、演色性、光通量及耗電量等加以變化設計以及應用,以符合不同使用空間之照明需求,充分發揮 LED 燈具之產品優勢,LED 燈具的光源應用及設計開發已然成為本公司主要之核心技術。

C.擁有長久經營的行銷通路,能快速符合下游應用市場需求

專業照明燈具產品應用對於燈光品質要求如照度、截光角、色溫 及演色性等燈光特性,以及對燈光照明效果的要求層次均高於一般照 明或居家應用產品,專業照明燈具使用上主要考量在於燈光配置是否 能達到原先空間規劃所預期的效果,如精品展示空間燈光配置是否能 突顯商品效果,以及建築大樓燈光是否能烘托整體設計等,因此在專 業照明燈具使用者在產品裝置上多與燈光設計或燈光工程公司進行 合作,因而在終端應用及行銷通路上,有別於一般照明或居家應用產 品貼近日常生活的銷售通路模式。

本公司成立至今在專業照明燈具設計領域累積將近 20 年的產業經驗,已充分掌握功能性照明產品行銷通路,並與專業燈光設計、燈光工程公司、大型國際燈具品牌廠商及通路商等下游客戶進行合作,能因應個別客戶不同需求,針對外觀、結構及燈光設計等各項產品規格進行設計修改,快速掌握市場需求及變化,本公司與銷貨客戶彼此間業務合作關係良好,已培養長久業務往來默契。

本公司於與大峽谷-KY於 112 完成合併。大峽谷-KY 在中國大陸戶外建築景觀與市政照明具極高市場知名度,併購後仍將持續以大峽谷-KY 品牌進行銷售。此次透過股份轉換,整合各自在照明市場專業分項領域具備優勢,強化銷售通路,聚焦共同銷售策略,增加雙方產品在市場上之曝光度,將各自既有之照明產品推向新市場,並將開發之新產品同時於新舊市場推廣,提升經營績效。

D.建置設備完善之國際級實驗室,提供安全品質產品,並加速產品研發

照明燈具產品品質關乎使用空間的安全與否,為銷售至世界各地,以及符合世界各國對於照明燈具產品的安全規範標準,湯石照明建置國際級的實驗室設備,如 GMS2000 光強分布測試系統、燈頭溫升測試系統、IPX3~6 等級防水測試系統、可程式恆溫恆濕試驗儀、球壓試驗儀、針焰試驗儀及 RoHS 檢測儀等檢驗設備,針對燈具產品光學特性、有害物質檢測、靜電防制、低電壓指令、溫溼度變化、防水防火、RoHS 規範及抗壓係數等各項安規標準進行測試,並針對產品的二次光學設計進行實驗室數據驗證,加快研發速度並符合各國安規規範,以及檢驗產品光學設計是否合乎使用需求。

利用本公司完善的實驗室設備以及品保人員的專業訓練,可詳盡 檢驗及驗證公司各項產品品質及安全規範是否合乎各國照明燈具標 準,協助公司產品快速進入各地照明燈具銷售市場。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深厚的專業照明燈具設計及研發能力

本公司經營專業照明燈具產業已有將近 20 年時間,產品開發設計能力係經多年產業經驗培育發展而來,研發團隊主要成員在照明產業及燈具設計開發領域均具備豐富經驗,對於燈具光源設計、機械結構、散熱技術及外觀美學等方面皆可作到關鍵技術整合,並由資深研發主管率領研發團隊進行研發,主導公司整體產品系列開

發與設計,且本公司積極延攬燈光設計及相關技術人才,為公司培養及累積穩固之技術基礎。

b.擁有完整產品線及優異產品品質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專業設計」及「全球行銷」的理念, 以全球各地銷貨客戶提供之資訊,與先進之燈具設計基礎,提供涵 蓋鹵素燈、螢光燈、HID 燈及 LED 燈等各式光源照明產品,且燈 具種類包含投射燈、軌道燈、洗牆燈、櫥櫃燈、嵌燈及室內外照明 等各式高效能商用照明燈具,產品家族風格及系列完整,可滿足客 戶多樣化的需求以及一次購足的便利性,方便客戶作整體搭配使 用。在品質管理上,本公司主要製程均可於廠內獨立完成,可完全 掌握生產技術並嚴格監控產品品質,實現對自我產品的要求並提供 客戶良好的服務。

c.與國際照明大廠互動密切,掌握照明產業最新趨勢

本公司自切入 LED 燈具產品以來,LED 產品業績快速成長,銷售比例持續增加,對於 LED 光源需求亦大幅提升,在長期合作下已與國際 LED 光源供應廠商培養良好的業務往來關係,能即時掌握 LED 光源最新的發展趨勢,率先取得品質優良之 LED 產品,針對新世代及新型 LED 光源產品特性,領先設計並推出高效能之專業 LED 燈具,引領 LED 燈具產品發展趨勢,並滿足客戶對於產品品質的要求,搶佔市場先機。

B.不利因素

a.LED 產業競爭者逐漸增加

在LED快速發展的趨勢下,越來越多的照明燈具廠商投入LED 照明產品開發,在經歷一段時間的學習曲線後,在燈具產品燈光設 計以及產品品質勢必有所提升,以致於本公司領先投入 LED 產品 開發的技術優勢將逐漸減少,增加廠商間彼此競爭情形。

因應對策

本公司透過與國際 LED 光源大廠通力合作,可早先了解最新 LED 光源發展趨勢,並依此進行 LED 燈具產品開發設計,再透過 本公司完善的實驗室設備進行產品驗證,達到客戶需求的產品燈光 品質,不斷在 LED 燈具產品開發上精益求精,提高本公司與其他 廠商的競爭優勢。在銷貨客戶關係上,本公司則維持優質的客戶服 務品質,依據客戶需求提供產品客製化服務,以維繫良好的業務往 來關係,擴大與其他競爭廠商之領先差距。

b.國內缺乏照明產業專業人才

照明產業的範疇包含光學設計、材料應用、工業結構及電子電路等專業領域,涵蓋的技術廣泛,但長久以來照明產業非為國內重

點產業發展項目,因此照明技術相關人才培育較為受限,目前研發 人員養成多仰賴過往的產業技術經驗累積,學校以及專業技能教育 對於照明相關科系的人才訓練相對缺乏。

因應對策

本公司成立之初即專注於照明燈具產品開發及製造,現有研發團隊均已於照明相關產業累積豐富產品開發經驗,且伴隨本公司一路成長,在國內研發人才不足的議題上,本公司持續從業界招募具備相關工作經驗的人才,並與學校單位以及照明相關產業之專業人員合作,進行研發人員培訓以及產品開發。此外,透過現有研發團隊的經驗及技術傳承,加深整體研發人員素質,藉由經驗傳承、教育訓練以實地操作等方式,使新進人員得以快速發揮研發能力及融入團隊運作。

c.新進廠商素質良莠不齊,擾亂正常市場機制

由於 LED 照明市場成長空間大,近年不斷吸引許多廠商加入,但新進廠商素質良莠不齊,產品品質與效能難以評估,且售價區間價格混亂,致市場上高低階產品充斥混雜,擾亂正常市場機制以及客戶購買選擇產品能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自發展照明燈具產品之來,始終堅持產品必須通過各項安全規範以及光學檢測,以達到自我品質以及產品效率要求,並專注於專業照明產品領域,以與其他廠商作出區隔,在行銷方面,則並不侷限於單一區域市場,同時利用與國際知名燈具大廠進行代工合作,以及與專業代理商合作方式,打開全球銷售市場以及通路。本公司在堅持生產高品質產品原則下,透過長久建立的行銷通路,以期能在競爭激烈的照明燈具市場取得優勢。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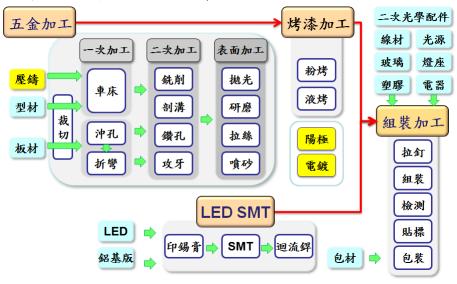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 LED 燈具、HID 燈具、螢光燈具及鹵素燈具,其應用範圍非常廣泛,主要列舉如下:

- A.建築照明(Architectural Lighting)
- B.零售展示照明(Retail Display Lighting)
- C.住宅照明(Residential Lighting)
- D. 娛樂照明(Entertainment Lighting)
- E.户外照明(Outdoor Area Lighting)
- F.商業/工業照明(Commercial/Industrial Lighting)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產品燈具之產製過程如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來源	供應國	供應狀況
變壓器、驅動器	廈門亞锝電子、銳高照明	大陸	良好
LED光源	浙江邦捷科技	大陸	良好
各項金屬、塑膠製品	今海、江晟鋁業	大陸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 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Q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行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行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行之關係	
1	乙	136,501	16.81	無	甲	145,141	11.93	無	乙	37,967	16.83	無	
2	甲	10,860	1.34	無	乙	141,310	11.62	無	甲	10,892	4.83	無	
	其他	664,572	81.85	-	其他	929,950	76.45	-	其他	176,738	78.34	-	
	銷貨 淨額	811,933	100.00	ı	銷貨 淨額	1,216,401	100.00	ı	銷貨 淨額	225,597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係因 112 年 10 月 31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合併大峽谷 KY,自 112 年 11 月起營業收入包含甲公司,成為 113 年度第一大客戶。

(2)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Q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行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行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行之關係
1	B廠商	17,057	5.68	無	A廠商	27,391	4.47	無	D廠商	5,809	5.64	無
2	C廠商	16,670	5.55	無	B廠商	22,414	3.66	無	E廠商	5,573	5.41	無
	其他	266,550	88.77	ı	其他	562,481	91.87	-	其他	91,628	88.95	-
	進貨淨額	300,277	100.00	-	進貨淨額	612,286	100.00	-	進貨淨額	103,010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均維持穩定合作關係,進貨來源穩定,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占進貨總額皆未超過百分之十以上。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從業員工人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從業員工按其工作性質分類之統計人數、總平均年歲、平均服務年資及學歷分布比率

				當年度截至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 , ,	, , ,	114年3月31日
員	管理及業務	207	204	201
エ	研發人員	80	65	66
人	技術及作業	428	341	337
數	行政人員	77	70	70
	合 計	792	680	674
平均年歲		36.00	36.12	36.29
平均		6.88	0.16	0.21
服	務年資	0.88	8.16	8.31
	博士	0	0	0
學歷	碩 士	1.01%	1.03%	0.89%
分布	大 專	33.96%	36.62%	36.80%
比率	高中職	21.46%	22.21%	21.96%
	高中職以下	43.57%	40.14%	40.35%

註:員工合計數不含派遺人員 112 年 142 人、113 年 132 人及 114 年 3 月 31 日 173 人。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因污染環境而遭受損失及處分。

五、勞資關係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充分照顧員工,保障其生活條件,除依法提供基本保障外,並特別提供或贊助各項有關福利計畫之推展,並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負責各項職工福利事項之規劃與執行,現行福利措施要項如下

本國公司

- A. 員工酬勞及認股制度
- B. 年終獎金、銷售業績獎金、員工久任獎金
- C. 三節/五一/生日禮金、開工紅包、每月慶生會、年終摸彩活動
- D. 團體保險
- E. 部門聚餐及員工旅遊補助
- F. 員工教育訓練進修

- G. 駐外人員每年體檢補助、租屋補貼、眷屬探親機票費補貼、定期休 假之交通補貼
- H. 員工不定期免費健檢
- I. 提供舒適、優質辦公環境
- J. 結婚/生育禮金、喪葬/急難救助補助金
- K. 主管交通津貼、免費停車位

大陸公司

- A. 部門聚餐活動
- B. 年終獎金、預算達成獎金、生產獎金、部門績效獎金、銷售提成獎金
- C. 女性員工生育獎勵假、生日假、社會工齡年假、獨生子女護理假、 育兒假、哺乳假
- D. 中秋節禮金、開工紅包
- E. 廠慶活動
- F. 舒適辦公環境、員工餐廳、健身房及籃球場
- G. 提供免費食宿
- H. 員工娛樂活動 (籃球賽)
- I. 員工教育訓練進修
- J. 員工免費健康檢查
- K. 直接員工介紹獎金、師徒制獎金
- L. 工龄獎金、資深員工獎勵、生日禮金
- M. 話費補貼、交通補貼

(2)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得因工作上之需求申請外部教育訓練課程,針對員工 在職訓練,各部門得視實際需求安排適當之內訓課程,提供員工完整 的專業技能養成,及第二職能自我成長發展。

113 年度相關教訓練實績如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NTD)
新進人員	17	108	141	
內部職能訓練	307	4,019	5,264	299,115
外部訓練	66	326	1,205	299,113
合 計	390	4,453	6,610	

(3)退休制度

A.本國公司對正式聘用之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分別按月就薪資總額 2%及 6%認列退休金費用,並提撥等額之退休基金,分別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並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一次足額提撥次年度符合舊制退休條件員工之退休準備金,當員工符合退休條件向公司請領退休金時,可由此專戶中支付。

B.大陸子公司依據所在地社會養老保險條例規定,公司按規定逐月繳納養老保險繳費工資予政府作為社會養老保險統籌基金。員工投保年資累計滿 15 年、女性年滿 50 周歲,男性年滿 60 周歲者可按月領取養老保險金。養老保險待遇由基礎養老金和個人帳戶養老金構成,支付終身。基礎養老金由政府支付,個人帳戶養老金由個人帳戶基金支付,個人帳戶儲存額發放完後,由政府繼續按原標準發放。同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為員工繳存住房公積金予政府專戶管理,用於職工購買、建造、翻建、大修裝修自住房或繳納房租。

(4)勞資間之協議

勞資關係之協調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重點。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 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並增設員工意見箱 予員工通暢之意見抒發管道,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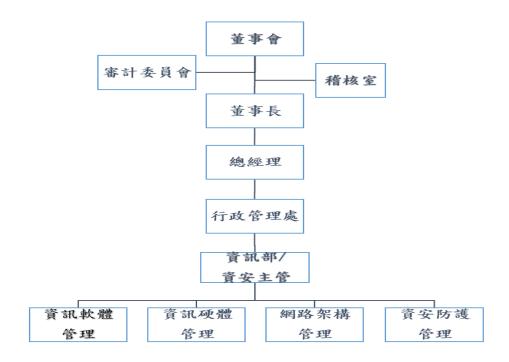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畫、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並舉行勞資會議,進行勞資雙方意見溝通。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 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 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2. 資通安全政策

- 以減少被攻擊的機率及提高入侵難度為主要手段。
- 以資料備份為基礎,加以管理措施減少資料外流的機會。
- 對各種作業流程建立內部稽核機制。

3.具體管理方案

- 減少不必要的被攻擊的標的:盡量減少放置在 Internet 的服務,比如 FTP 或是網站等。企業網站交由專業服務商代管,避免成為吸引企業網路被攻擊的標的。
- 建立從外部防火牆到內部防毒軟體、加密線路等的防禦機制,提高入侵難度
 - a.不同地點的辦公室,採用 MPLS VPN 作為網路連線的方式,提高不同地點資料交換的安全性。
 - b.在大陸跟台灣的辦公地點架設防火牆,區隔內部跟外部網路,並以網路 行為控制設備(AC),以帳號權限方式管理使用者的網路行為。
 - c.建立內部網路防毒管理中控台,監控網域內電腦防毒軟體更新及部屬的情況,監控電腦中毒情況並即時採取必要的行動,避免災情擴大。
 - d.郵件伺服器中建立 Mail SPAM 機制,並依實際情況做調整,建立 DNS SPF 規則,減少電子郵件網路詐騙發生的機率。
 - e.建立 WSUS 機制,保持區網內作業系統更新狀況良好。
- 建立完整備份機制,分別針對 File server、DB、重要服務建立備份還原機制以及異地備份。

- 以權限的方式管理使用者的網路使用,包含 E mail、即時通訊、一般網路 瀏覽均需申請經過核決流程後,方得開放使用權限,並同時監控、記錄使 用者的網路行為。
- 針對網路使用者做相關的教育訓練,若牽涉到個人資料部份,會進行個資 法宣告,並經使用者確認無誤後,始得放行。
- 包含機房人員進出管制、伺服器維護紀錄、網路行為紀錄、網路帳號及各系統使用帳號權限申請\取消機制等,除年度內部稽核對資通安全項目進行查核,確認設備資安控制及系統復原測試執行是否確實,將查核結果報告董事會(113.12.23)外,並引入外部稽核,如 ISO 及會計師年度稽核等,以確認各項機制可有效實施。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2021 年為完善備份機制及提高入侵的難度,分別於台灣辦公室投入一部 NAS,於大陸廠區投入兩部 NAS 作為備份機制自動化及離線備份之用。
- 2023 年完成總部機房架構從傳統式主機架構升級為超融合架構,大陸廠於 2024 年執行完成。
- 2023 年導入內部防火牆,將伺服器群與其他辦公電腦做區隔,減少伺服器 群暴露的風險。
- 2024 年中山機房因應更多樣化的網路行為升級 AC,提升風險辨識能力跟 更換老舊的郵件伺服器降低風險。
- 2024 年蘇州端機房完成整改為超融合架構,並配合三點一線,導入內部防火牆,將伺服器與內部網路區隔。
- 2024年同仁參加資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5人次共11小時。
- 5.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114年4月30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3.12.5~114.12.4	營運週轉金	-
房屋租賃契約	常珵科技(股)公司	112.1.1~114.12.31	租用辦公室及廠房	不得轉租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午. 庄	年度		差異		
	113 年度	112 年度			
項目	, 20	, 20	金額	%	
流動資產	1,425,655	1,424,432	1,223	0.09	
長期投資(註1)	19,757	4,835	14,922	308.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4,701	447,437	(62,736)	(14.02)	
使用權資產	94,657	103,130	(8,473)	(8.22)	
投資性不動產	161,802	115,956	45,846	39.54	
無形資產	24,558	29,796	(5,238)	(17.58)	
其他資產	66,881	65,328	1,553	2.38	
資產總額	2,178,011	2,190,914	(12,903)	(0.59)	
流動負債	489,481	482,805	6,676	1.38	
非流動負債	68,400	98,266	(29,866)	(30.39)	
負債總額	557,881	581,071	(23,190)	(3.99)	
股本	579,966	579,966	0	0.00	
資本公積	839,221	838,243	978	0.12	
保留盈餘	257,640	296,935	(39,295)	(13.23)	
其他權益	(42,325)	(90,929)	48,604	(53.45)	
庫藏股票	(14,372)	(14,372)	0	0.00	
權益總額	1,620,130	1,609,843	10,287	0.64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 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 1. 長期投資增加:投資社會責任債券 17,091 仟元。
- 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房屋及建築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金額 為49,551 仟元。
-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大陸子公司盈餘匯回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 14,720 仟元、迴轉保固負債減少 7,873 仟元, 及租賃負債簽立新約增加 3,436 仟元及租賃本金償還減少 8,375 仟元。
- 4. 其他權益增加: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339 仟元。
- 註1:長期投資係包含非流動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項目		112 千及	金額	%	
營業收入	1,216,401	811,933	404,468	49.82	
營業成本	868,349	553,832	314,517	56.79	
營業毛利	348,052	258,101	89,951	34.85	
營業費用	408,019	260,123	147,896	56.86	
營業損益	(59,967)	(2,022)	(57,945)	2,865.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079	73,940	(1,861)	(2.52)	
稅前淨利	12,112	71,918	(59,806)	(83.1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888)	(22,850)	10,962	(47.97)	
本期淨利	224	49,068	(48,844)	(99.54)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 其影響分析如下

- 1. 營業收入及成本、毛利增加:係因 112年 10月 31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合併大 峽谷 KY,自 112年 11月起金額包含該公司,113年分別增加 363,781仟元、 290,136仟元及 73,645仟元。
- 2. 營業費用增加:係因 112 年 10 月 31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合併大峽谷 KY,自 112 年 11 月起金額包含該公司,113 年增加 153,572 仟元。
- 3. 營業損益減少:113 年大峽谷 KY 營業損失增加 79,927 仟元,但原湯石毛利 上升,併購費用減少故營業損失縮減 57,945 仟元。
- 4. 稅前淨利減少:113 年大峽谷 KY 稅前淨損增加30,533 仟元,原湯石集團營業利益較112 年增加22,221 仟元及認列亞梭集團權益法損失減少30,986 仟元,但業外亦較112 年少認列併購大峽谷 KY 廉價購買利益85,857 仟元、大峽谷 KY 虧損認列所得稅利益9,965 仟元,為稅前淨利減少59,806 仟元之主因。
-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 113 年大峽谷 KY 虧損,認列所得稅利益 9,965 仟元。
- 6. 本期淨利減少:主係大峽谷 KY 虧損增加 34,764 仟元,原湯石集團營業利益較 112 年增加 22,221 仟元及認列亞梭集團權益法損失減少 30,986 仟元,但業外亦較 112 年少認列併購大峽谷 KY 廉價購買利益 85,857 仟元、大峽谷 KY 虧損認列所得稅利益 9,965 仟元,為本淨利減少 48,844 仟元之主因。

(二)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近年來科技持續進步,且在各國政府全力發展節能省電照明光源之趨勢下,轉換新世代照明的需求使得燈具市場規模逐年增加。由於照明燈具搭配光源變化不斷推陳出新,本公司配合產業趨勢持續開發新產品,然而今年持續受高利率與大陸經濟表現不如預期,加上地緣衝突熱點不斷,全球經濟與政治不確定性與不穩定性加劇,導致各國經濟活動放緩,使得 2024 年之全球經濟表現未明顯改善。而近期通膨升溫減緩,加上全球進入降息循環,有望刺激消費與投資,預期 2025 年的經濟可在穩健中緩步成長。為擴大營運效能,公司於112 年 10 月透過股份轉換發行新股方式,取得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曼)股份有限公司,藉由雙方資源全面整合,將可拓展集團產品應用領域及市場占有率。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產品方面

- a.持續強化室內照明產品:持續完整化室內照明產品,同時針對LED大眾 化市場來臨,投入低成本燈具的開發,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 b.持續拓展戶外照明產品:持續完整系列化戶外產品的開發,以創造公司 未來成長動能。

(2)市場行銷面

- a.推廣綠色照明,持續研發新產品。
- b.提升產品品質,維持價格競爭力。
- c. 鞏固既有市場, 開拓新興潛力市場。
- d. 參與國際展覽,致力自有品牌推廣。

(3)生產製造面

a.簡化產品線,零件共用化,建置常用料件之安全庫存,以縮短交期。 b.強化自動化生產,改善流程,提高效率,減輕人工成本上揚之影響。

(4)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持續設計代工與自有品牌雙軌並行的經營模式。設計代工業務方面,在目前主要市場歐洲持續爭取更多的大廠合作機會,同時開拓新興潛在市場; 自有品牌業務上,近期兩岸市場已有顯著成效,未來將持續在大中華區深 耕,以創造穩定的營收來源。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06	26.69	(99.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74	131.21	(18.6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0)	2.87	(159.23)		
1.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獲利減少及存貨增加,使營運現金流量減					

-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獲利減少及存貨增加,使營運現金流量減少。
-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出: 四人 M 产	兼沽助尹堄金	預訂至平現金	預計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期初現金餘額 (1)				之補救措施	
(1)	流量(2)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65,153	122,806	235,592	352,367	1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係預估獲利產生之現金流入。
 - (2)投資及融資活動:主係償還借款 114,839 仟元、增購設備 59,544 仟元、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45,511 仟元、買回庫藏股 15,321 仟元。
-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以降低生產成本,拓展銷售通路,提高公司競爭力為目的。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及改善計畫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事業名稱	113 年轉投 資公司獲利 (虧損)金額	113 年度本公 司認列獲利 (虧損)金額 (註 1、2、3)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 原因	改善計畫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7,769)	(7,587)	主係認列轉投資事 業 GREATSUPER 及 LUMINOUS 之投資 損益。	無

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事業名稱	113 年轉投 資公司獲利 (虧損)金額	113 年度本公 司認列獲利 (虧損)金額 (註 1、2、3)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 原因	改善計畫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洪博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449	449	係經營投資業務產 生之損益。	無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 系統(開曼)股份有限 公司	(38,913)	(37,833)	112 年 10 月 31 日換 股合併後認列之投 資損益。	無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 系統(開曼)股份有限 公司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9,985)	ı	主係認列最終轉投 資事業蘇州大峽谷 及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之投資損 益。	無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 系統(開曼)股份有限 公司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Cayman)Co ., Ltd.	1,862	-	係認列轉投資事業 之投資損益。	辦理 註銷 (註 4)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7,738)	-	主係認列最終轉投 資事業上海湯石之 投資損益。	無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2,067)	-	主係認列最終轉投 資事業中山泰騰及 中山湯石之投資損 益。	無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 公司	(1,729)	-	負責台灣母公司接 單所需之產品生產 及出貨。	無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 公司	71	-	負責大陸內地接單 生產及出貨。	無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 有限公司	(7,753)	-	負責大陸內地接單 及出貨。	無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	(49,827)	-	負責大陸內地接單 生產及出貨之損益。	無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 技有限公司	3,636	-	負責大陸內地接單 及出貨之損益。	無

註1:係含沖銷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 2: 係孫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 4: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因合併作業已完成且無營運目的需求,為簡化集團投資架構及減少維運成本,於民國 113 年 7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民國 113 年 8 月 19 辦理註銷完成。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年截至3月31日
短期借款	79,845	56,558
長期借款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	-
利息費用(1)	2,286	337
營業收入淨額(2)	1,216,401	225,597
營業(損失)利益(3)	(59,967)	(39,114)
(1)/(2)	0.19%	0.15%
(1)/(3)	-3.81%	-0.86%

本公司合併大峽谷 KY,其短期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 1,997 仟元,但同時亦增加利息收入 10,327 仟元,因大峽谷 KY 承做美元定存利率大於舉借人民幣利率,故利率變動不致對損益產生不利影響。另利息費用 289 仟元為租賃合約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計算產生的利息費用。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年截至3月31日
兌換(損失)利益 (1)	18,300	3,787
營業收入淨額(2)	1,216,401	225,597
營業(損失)利益(3)	(59,967)	(39,114)
(1)/(2)	1.50%	1.68%
(1)/(3)	-30.52%	-9.68%

113 年度兌換利益 18,300 仟元主係美金及人民幣升值所致,占營業收入及營業損失分別為 1.50%及-30.52%。由於本公司外幣銷售佔總營收為 9 成以上,為降低匯率波動對獲利的影響,本公司透過集團間外幣資金配置及從事遠期外匯交易(113 年度認列遠匯損益為損失 1,318 仟元),以平衡大部份因匯率變動對損益產生之影響,並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聯繫,隨時掌握匯率變動趨勢,適時依據公司未來的資金需求調整外幣資產及負債,以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資料,114年3月份之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2.29%,國際原物料價格上漲,本公司除了與供應商議價增加庫存備料,另外對客戶亦做價格調漲,近期毛利率與同期比較顯示對本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業已訂定「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遵循之依據。

A.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皆未有資金貸與他人。

B. 背書保證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皆未有背書保證。

C.衍生性商品交易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未沖銷契約皆為美金 180 萬元,係為鎖住美金應收兌換人民幣匯率供大陸當地營運資金所需,認列損益分別為損失 1,318 仟元及利益 580 仟元。

另,本公司相關交易因不符合避險會計定義,故未採用避險會計為入帳 基礎。

-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 未來研發計畫

A.LED 室內燈具產品開發

隨著高效能 COB LED 照明之廣泛應用,以及使用者對於閱讀品質之要求提升,本公司將持續投入嵌燈、投射燈產品之研發,除延續現有產品之外觀及結構外,另將以專業照明設計理念為導向,持續創新產品價值,例如以人性化的截光角設計尊重環境,為客戶提供舒適的照明體驗。

B.LED 戶外燈具開發

本公司戶外照明產品開發聚焦高功率高光效洗牆燈及投光燈系列,透過家族化模組設計提供多元應用測試配件,強化光學透鏡與二次光學膜片的多角度組合彈性。高功率投光產品研發緊扣戶外泛光照明需求,在確保高光效同時,強化防水安全等性能,提升空間氛圍塑造能力。恆功率控制算法除確保色彩一致性外,更優化建築場景照明設計的靈活性,協助設計師實現預期光效。未來將持續深化燈具控制算法研發,透過功能參數創新拓展光環境解決方案,為城市景觀及建築照明提供更精準的光學支持。

C.LED 替代光源開發

採用高效能 COB LED,考慮使用者不同的替代式使用習慣與場合,以優異的設計能力與精良的製作工藝,發展出傳統光源替代光源模組,希望能夠將照明美學、品質之光繼續造福更多的人群同時,提供高性價比產品供客戶選擇,以擴大替代光源的消費市場。

D. 可切換色溫/功率 LED 燈具開發

由於整體經濟下滑,外貿市場對於備成品燈具庫存較為謹慎。為適應當下市場狀況,我司亦著重於發展可切換色溫/功率的 LED 產品,使單一產品規格可覆蓋更多規格需求。這一改變讓客戶在當地很容易通過撥碼開關改變燈具色溫與功率規格,達到成品燈具庫存銷售規格靈活調整,降低客戶備料資金壓力,提高產品核心競爭力。

E. 適用 Zhaga 標準光源之 LED 燈具開發

Zhaga 聯盟為提升消費者使用之便利性,未來將針對 LED 模組規格制訂標準,增加各廠商 LED 燈具產品之相互間之兼容性,故本公司亦將投入適用 Zhaga 標準光源之 LED 燈具開發。

F. 高/低壓軌道系统之物聯網產品開發

照明智慧化之後,可以用手機 APP 操作,還可用帶著走的智慧開關或情境按鈕一鍵執行,用聲控指令對著智慧音箱下指令或通過感應器等多元化的方法,使照明環境能跟隨人類的生活規律,且將大自然的光照環境帶到室內,則是最舒適的生活環境。

G. 各類型產品系列延伸

除LED產品外,本公司將持續強化其他產品多樣性,例如在同一產品系列內提供可搭傳統光源之燈具,增加產品組合變化之多樣性,提供客戶一次夠足全產品系列之服務。

H.經濟循環的規劃與實施

評估現有產品及製程,以無毒原料及潔淨能源、節水的製程取代對環境有害、耗能、耗水的原料及製程,並妥善規劃回收管道,使產品供應鏈、產品本身及回收再利用方式皆對環境友善。在追求生態效益的前提下,遵循材料養分永遠可再成為材料養分,使用再生能源與碳管理,鼓勵多樣性方案三大原則,實現搖籃到搖籃的設計理念。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3 年之研發費用分別為 48,006 仟元及 89,127 仟元,佔營收百分比分別為 5.91%及 7.33%,未來產品開發計畫預計投入研發資源為新台幣 86,788 仟元。

发 员 你 為 州 白 市 00,700	.,	I		I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需再投入 研發費用	預計量 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 因素				
HT-121 開發新版本 HT-1C1	產品驗證		2025/Q2					
24V TU 軌道新隱藏式電源頭 TU-2C3	產品驗證	2025/Q	2025/Q4					
軌道彎管射燈開發 SA-2870B	產品驗證		2025/Q3					
展陳櫥櫃燈 CA-531A	產品設計		2025/Q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防眩透光板嵌燈/ 吸頂燈 WG-606FST 系列	產品設計		2025/Q4	本公司在照明領域已經耕 転了20年,掌握照明光、 機、熱、電等關鍵技術之				
Ø 68 開孔 GU10 嵌燈 DH-802A	產品驗證		2025/Q3	整合,在LED照明的部分				
SA-1860 系列升級變焦系列	產品設計		2025/Q3	超過十年以上經驗,到目前為止,累積了完整的				
家居用小尺寸 Bollard 燈 OLG-244RST/ OLG-254RST	產品設計		2025/Q3	LED商業照明產品線超過 500項,可充分滿足商業空				
OFA-207P 系列户外投射燈升级	產品設計		2025/Q4	間的各種需求,另本公司 自有的驗證實驗室與完整				
OBA-213R 系列戶外壁燈升级	產品驗證		2026/Q1	的品保系統,則提供研發				
不銹鋼戶外埋地燈 ODA-613A-24V	產品設計	新台幣	2025/Q4	快速驗證與產品品質的保證。				
戶外小角度 30射燈開發	產品設計	86,788 仟	2025/Q4	另,本公司具有LED景觀 照明行業特有的研發思路				
Mini Ground 超薄地埋燈開發	產品驗證	兀	2025/Q3	和產品路線,在LED景觀 照明燈具、光學平台方面				
OLG-304R 圆形泛光壁燈/庭院 燈	產品設計		2025/Q4	照明短兵、元字十百万面 持續創新,始終保持在業 界領先地位,大峽谷照明				
圓形地埋燈 GA3、5	產品設計		2025Q4	系統(蘇州)有限公司業經				
線形地埋燈 GW 5、7	產品驗證		2025Q2	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及「江蘇省外資企業研發				
SA-H 投光燈功率翻新	產品驗證		2025Q3	機構」,公司高度重視智慧 財產權建設,每年皆依據				
SA-A 投光燈 3、5、7	產品驗證		2025Q2	年度研發計畫提撥相關專				
SA-D 投光燈 2、4、5、7	產品設計		2025Q3	利預算鞏固研發成果,將 研發成果轉化為公司智慧				
控制器 T-BOX	產品驗證		2025Q2	產權。				
3 度 PC 投光光學透鏡	產品驗證		2025Q2					
非對稱洗牆光學透鏡	產品驗證		2025Q2					
彩光 12 度 PC 光學透鏡	產品設計		2025Q3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 HT-121 開發新版本 HT-1C1 24V TU 軌道新隱藏式電源頭 TU-2C3 軌道彎管射燈開發 SA-2870B 展陳櫥櫃燈 CA-531A 防眩透光板嵌燈/ 吸頂燈 WG-606FST 系列 Ø 68 開孔 GU10 嵌燈 DH-802A SA-1860 系列升級變焦系列 家居用小尺寸 Bollard 燈 OLG-244RST/OLG-254RST OFA-207P 系列戶外投射燈升级 OBA-213R 系列戶外壁燈升级 不銹鋼戶外埋地燈 ODA-613A-24V 戶外小角度 3°射燈開發 Mini Ground 超薄地埋燈開發 OLG-304R 圆形泛光壁燈/庭院燈 圖形地埋燈 GA 3、5 線形地埋燈 GW 5、7 SA-H 投光燈功率翻新 SA-A 投光燈 3、5、7 左-H 投光燈 3、5、7 左-B 3 3 5 5 7 左-B 3 5 5 7 左-B 3 5 5 7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HT-121 開發新版本 HT-1C1 產品驗證 24V TU 軌道新隱藏式電源頭 TU-2C3 產品驗證 軌道彎管射燈開發 SA-2870B 產品驗證 展陳櫥櫃燈 CA-531A 產品設計 防眩透光板嵌燈/ 吸頂燈 WG-606FST 系列 產品驗證 8A-1860 系列升級變焦系列 產品驗證 SA-1860 系列升級變焦系列 產品設計 家居用小尺寸 Bollard 燈 OLG-244RST/OLG-254RST OFA-207P 系列戶外投射燈升级 產品設計 OBA-213R 系列戶外壁燈升级 產品設計 OBA-213R 系列戶外壁燈升级 產品設計 ODA-613A-24V 戶外小角度 3°射燈開發 產品設計 Mini Ground 超薄地埋燈開發 產品設計 國形地埋燈 GA 3、5 產品設計 線形地埋燈 GA 3、5 產品設計 線形地埋燈 GW 5、7 產品驗證 SA-A 投光燈 3、5、7 產品驗證 SA-A 投光燈 3、5、7 產品驗證 SA-D 投光燈 2、4、5、7 產品驗證 非對稱洗牆光學透鏡 產品驗證 非對稱洗牆光學透鏡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需再投入研發費用 HT-121 開發新版本 HT-1C1 產品驗證 产品驗證 產品驗證 產品驗證 產品驗證 產品驗證 整件 整開發 SA-2870B 產品驗證 表品驗證 人工 查品數證 產品驗證 產品設計 防 政选光板嵌燈/吸頂燈 產品設計 產品設計 內 68 開 2 GU10 嵌燈 DH-802A 產品驗證 家 6.1860 系列升級變焦系列 產品設計 家 6.1860 系列升級變焦系列 產品設計 家 6.1860 系列升級變焦系列 產品設計 企品設計 企品設計 企品 在 6.18 产品 在	最近年度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需再投入 預計量產時間 HT-121 開發新版本 HT-1C1 產品驗證 2025/Q2 2025/Q4 拉道新隱藏式電源頭 產品驗證 2025/Q4 2025/Q4 軌道等管射燈開發 SA-2870B 產品驗證 2025/Q4 2025/Q4				

註: 需再投入研發費用為 2025 年集團研發費用預算之金額。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 興櫃公司、上市(櫃)自民國 102 年1

月1日起,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已於民國100年4月董事會通過成立跨部門之專案小組負責推動,訂定採用IFRSs之因應計劃暨預計執行進度,並定期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IFRS之增修及國內相關配套法令調整對公司之影響。

此外,本公司日常之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充分掌握經營環境變化。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綜觀照明光源發展趨勢,近年來最受矚目即為 LED 產品,LED 光源與其 他燈源相較,在發光效率持續提升與成本可有效降低的前提下,應用領域將快 速成長,被視為未來可能取代傳統光源的新世代照明光源。

本公司採用 LED 光源進行燈具產品開發已有成效,在照明燈具光、機、電、熱等四大技術層次均有相當之研發成果,本公司並建構全套專業測試設備及安規認證實驗室,燈具設計就高照度、高演色性、低眩光與光源穩定等功能要求,皆能透過實驗室驗證後完整呈現產品所需。隨著科技創新及綠色照明之產業趨勢,本公司秉持對於產品品質之專業與堅持,將可取得市場先機,使營運規模逐步成長。

本公司亦針對資安風險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但無法保證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可能以非法方式(如垃圾郵件)入侵,植入之病毒除可能損壞公司重要機密檔案文件,垃圾郵件亦有可能增加公司伺服器之傳送的流程,連同 CPU、伺服器硬碟空間、終端機用戶硬碟空間遭受影響速度和空間使用效能降低,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其他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員工的個資。

為防止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公司可能造成之損失。公司除透過外部專業電腦審計,每年檢視網路及資訊安全防範是否有顯著不足之情事外,並採取檔案文件定期做異地備份、設置網路防火牆及防毒軟體等防範措施,同時加強資訊人員教育訓練及不定期進行員工網路資訊安全宣導,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網路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於照明燈具市場經營,企業形象始終良好,並無 發生企業形象改變對本公司產生不利影響之情事。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合併主體) 112 年及 113 年進貨廠商比重,最高分別為 5.68%及 4.47%,皆未超過 20%,尚無集中進貨的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2 年對最大銷貨客戶之銷售金額占營收比重為 16.81%, 113 年前 兩大銷貨客戶之銷售金額占營收比重為 11.93%及 11.62%,其餘銷貨客戶均未 達營收比重 10%以上,尚無銷貨集中之情形。另本公司除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外,並積極擴大銷售市場並開發新客戶,以減少銷貨集中之風險。

-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 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 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 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 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董事會: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單位,負責核准、審視、監督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確保風險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審計委員會:監督本集團執行風險管理,並對風險管理政策提出改善建議。

董事長室:董事長室為負責執行風險評估權責單位

各相關單位:功能單位主管負有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之 相關風險。

稽核室:依據風險評估的結果擬訂稽核計劃並進行稽核作業,將查核結果 及改善情形提報董事會,以降低整體營運風險。

財會部:藉由資金及稅務規劃並以客戶信用風險管控等機制降低公司財務 風險。

資訊部:負責資訊網路系統的安全管控與維護,同時執行公司重要資訊資 產的異地備援機制,以降低對營運風險發生衝擊。

管理部:負責審核各種契約及智慧財產權申請,並處理法律糾紛或訴訟, 以降低公司營運的法務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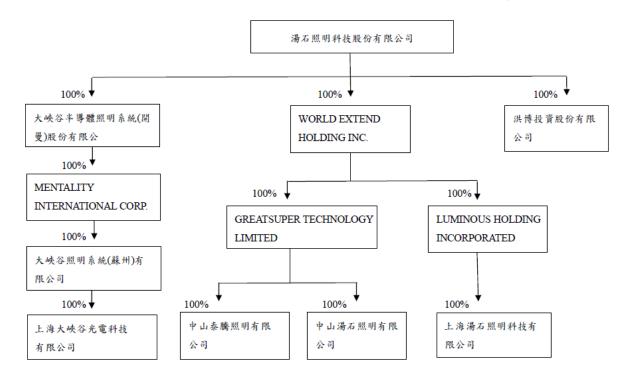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13年12月31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設立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2006年7月	薩摩亞	USD18,333 仟元	一般轉投資業務
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	台灣	NTD1,000 仟元	一般轉投資業務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 曼)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	開曼	NTD370,100 仟元	一般轉投資業務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1999年1月	BVI	USD8,872 仟元	一般轉投資業務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2016年1月	薩摩亞	USD3,250 仟元	一般轉投資業務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2000年11月	英屬維爾 京群島	USD16,559 仟元	一般轉投資業務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	2001年6月	中國大陸	USD12,253 仟元	產品設計、五金零件 製造、燈具產品及配 件生產與買賣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	中國大陸	USD3,600 仟元	產品設計、燈具產品 及配件生產與買賣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	中國大陸	USD3,200 仟元	銷售各類燈飾產品 及配件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 公司	2009年4月	中國大陸	USD13,404 仟元 RMB29,200 仟元	LED 照明燈具、控制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 公司	2003年11月	中國大陸	RMB7,278 仟元	LED 照明燈具、控制系統及相關軟體 之銷售業務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企業名稱	業務涵蓋之行業	有無業 務關聯	往來分工情形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投資控股,轉投資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及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無	為本公司之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
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轉投資業務	無	無。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曼) 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轉投資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無	為本公司之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投資控股,轉投資大峽谷照明 系統(蘇州)股份有限公司及上 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無	為本公司之海外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投資控股,轉投資中山泰騰照 明有限公司及中山湯石照明 有限公司	無	為本公司之大陸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投資控股,轉投資上海湯石照 明科技有限公司	無	為本公司之大陸轉投資事業 之控股公司。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五金零件製造、燈 具產品及配件生產與買賣	有	為本公司多角銷售大陸生產 據點,生產之燈具直接出口至 國外客戶,亦部份自行接單銷 售。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	產品設計、五金零件製造、燈 具產品及配件生產與買賣	有	負責大陸內銷市場接單與生 產,本公司台灣內銷市場所需 燈具亦向此公司採購進口。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銷售各類燈飾產品及配件	有	此公司向中山湯石照明有限 公司採購燈具銷售大陸當地 內銷市場。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	LED 照明燈具、控制系統及相關軟體之研發、生產及銷售業務	有	負責大陸內銷市場接單與生產,本公司台灣內銷市場所需 燈具亦向此公司採購進口。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LED 照明燈具、控制系統及相關軟體之銷售業務	有	此公司向大峽谷照明系統(蘇 州)有限公司採購燈具銷售大 陸當地內銷市場。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股

_				持有服	・ 単位・版 と份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 數	持股比例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董事	F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士權	18,333,402	100.00%
	董事	F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士權、洪家政、黃 義博	100,000	100.00%
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	人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遠	100,000	100.00%
	總經	理	湯士權	-	0.00%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 (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F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士權、詹益禎、王 志遠	37,010,000	100.00%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F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開 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士權	8,872,410	100.00%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F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代表人:湯士權	27,666	100.00%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董事	F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代表人:湯士權	3,250,000	100.00%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	董亨	-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湯士權、洪家政、黃 義博	-	100.00%
(註 1)	監事	F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洪堯陽	-	100.00%
	總經	理	洪家政	-	0.00%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	董事	-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湯士權、洪家政、黃 義博	-	100.00%
(註 1)	監事	F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代表人:洪堯陽	-	100.00%
	總經	理	洪家政	-	0.00%

人坐夕顶	職稱	14.カギルキ 1	持有服	计 份
企業名稱	瓶 袡	姓名或代衣人	股 數	持股比例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	華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代表人:湯士權、洪家政、詹 益禎	ı	100.00%
公司(註 1)	監事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代表人:王志遠	-	100.00%
	總經理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代表人:湯士權、洪家政、詹益禎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代表人:王志遠 湯士權 -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湯士權、張忠瑋、詹益禎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王志遠 湯士權 -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士權 -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遠 - 八表人:王志遠 - 八表人:王志遠 - 八表人: 王志遠 - 八表人: 黃士權 - 八葵兒明系統(蘇州)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遠 - 八表人:王志遠 - 八表人:王志遠 - 八表人:王志遠 - 八表人:王志遠 - 八表人:王志遠	0.00%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	董事		-	100.00%
有限公司(註1)	監事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代表人:王志遠	-	100.00%
	總經理	湯士權	-	0.00%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 限公司(註1)	董事		-	100.00%
	監事		-	100.00%
	總經理	湯士權	-	0.00%

註1: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_					, -	27314	,	_ ,, ,, ,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 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 入	營業利 益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盈 餘(元) (稅後)
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601,061	841,465	0	841,465	0	(50)	(7,769)	-0.42
洪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	7,124	97	7,027	0	(201)	449	4.49
大峽谷半導體照明系統 (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370,100	701,421	8,398	693,023	0	(1,502)	(38,913)	-1.05
MENTALITY INTERNATIONAL CORP.	265,594	595,498	16,376	579,122	0	(172)	(49,985)	-5.63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Cayman)Co., Ltd.(註 4)	0	0	0	0	0	(1)	1,862	-
LUMINOUS HOLDING INCORPORATED	106,551	70,173	0	70,173	0	(39)	(7,738)	-2.38
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542,884	722,860	0	722,860	0	(74)	(2,067)	-74.70
中山泰騰照明有限公司 (註3)	404,181	669,494	94,312	575,182	513,706	(15,176)	(1,729)	-
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 (註3)	106,707	134,177	18,996	115,181	105,794	(1,896)	71	-
上海湯石照明科技有限 公司(註3)	98,718	80,186	11,500	68,686	35,960	(8,496)	(7,753)	-
大峽谷照明系統(蘇州)有 限公司(註3)	561,222	914,776	319,565	595,211	452,182	(81,012)	(49,827)	-
上海大峽谷光電科技有 限公司(註3)	32,592	20,212	1,680	18,532	57,485	1,399	3,636	-

註 1: 資產負債表項目係以 113.12.31 之匯率兌換: NTD/USD: 32.785; NTD/RMB: 4.478。

註 2: 損益表項目係以 113 年度全年平均匯率兌換: NTD/USD: 32.112; NTD/RMB: 4.4543。

註3: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註 4: StrongLED Smart Lighting (Cayman) Co., Ltd. 因合併作業已完成且無營運目的需求,為簡化集團投資架構及減少維運成本,於民國 113 年 7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民國 113 年 8 月 19 辦理註銷完成。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 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 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 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

負 責 人:湯士權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7 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中心備查。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證櫃審字第 1020100348 號函要求,本公司出具承諾書應辦理下列事項及截至 114 年第一季已辦 理情形

上櫃承諾事項

1、本公司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 不得放棄對World Extend Holding Inc. (以下簡稱宇寬)未 項,業於 102 年 4 月 24 日董 來各年度之增資、宇寬不得放棄對Tons Lighting Co.,Ltd. 與GreatSuper Technology Limited (以下簡稱GS)未來各年 理程序」修訂案,並經 102 年

度之增資、GS不得放棄對中山湯石照明有限公司與中山 泰騰照明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 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 貴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 已於102年7月2日發文(102) 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 湯 FA 字第 0702001 號函文申 限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

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 貴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本公司依申請上櫃承諾事 事會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 6月10日股東會第六案決議 通過。

報進度。

本公司擬解散轉投資公司 Tons Lighting Co., Ltd.一案, 已取得 貴中心 108 年 7 月 5 日證櫃監字第 1080006881 號 核備函及經本公司108年7月 26 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 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完成解散 清算程序。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 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湯石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湯士權

